



股票代號：2369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

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lingsen.com.tw>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NGSEN PRECISION INDUSTRIES, LTD.

106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7年3月31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賴銘為

代理發言人：蔡杏華

職稱：財務長

職稱：經理

聯絡電話：(04)2533-5120

聯絡電話：(04)2533-5120

電子信箱：larrylai@lingsen.com.tw

電子信箱：joycetsai@lingse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5-1 號

T1 廠：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5-1 號、5-2 號

T2 廠：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36 號、36-1 號、36-2 號、
36-3 號、38 號、38-1 號、38-2 號、38-3 號、40 號、40-1 號、
40-2 號、40-3 號、42 號、42-1 號、42-2 號、42-3 號

T3 廠：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建國路 3 號、5 號

T4 廠：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4 號、4-1 號、4-2 號、6 號、
6-1 號、6-2 號、8-1 號、8-2 號、10-1 號、10-2 號

T5 廠：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22 號、22-1 號、22-2 號

T6 廠：臺中市梧棲區大觀路 37 號、39 號

電話：(04)2533-5120

傳真：(04)2532-790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電話：(02)6636-5566

傳真：(02)2382-239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麗冬會計師、蔣淑菁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40354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4)2328-0055

傳真：(04)4055-9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lingse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6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2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去年(106年)AI智能加入，語音控制、視覺光感偵測、多軸控制等逐步深入生活中，新技術產業需求將帶領半導體業進入新一波的產業榮景。

展望新的一年，在物聯網及AI智能等相關新應用帶動下，將開創半導體新紀元。我們早已於市場需求發酵前佈局，將持續深耕並加重產能，期能於此一龐大市場搶得先機、獲取更高的市場占有率。

我們將專注於推升公司營運績效、持續開發具有競爭性、利基性產品、關注半導體市場動態，力求在變遷快速的產業環境中穩步前進，持續成長。

茲將本公司106年度營業結果及107年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106年度營業結果

(一)106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60.64億元，比105年度合併營收成長7.8%，稅前淨利為新台幣2億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0.35元。

本公司在新技术上持續不斷創新與研發，新產品發展上MEMS、光電產品已進入量產，現階段更進一步跨入先進指紋辨識封裝領域、Power Module，透過積極的內部管理以提升經營效率，提供優良服務獲取客戶信賴、拓展新客戶及優化客戶關係，厚植公司營運能力，以穩健經營的步調，追求公司獲利成長。

(二)106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06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2.85	34.6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7.49	165.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5.83	277.99	
	速動比率(%)	204.61	236.94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65	2.57	
	權 益 報 酬 率 (%)	2.23	3.67	
	估實收資本額 比 率 (%)	營業利益	3.36	3.23
		稅前純益	5.25	5.45
	純 益 率 (%)	2.32	4.11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5	0.62		

(四)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190,860	191,737	152,856
佔營收比率(%)	3	4	3

二、107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在創新積極、誠信務實、卓越共享之理念下，其他重要經營方針如下：

1. 致力生產改善，提升產出良率。
2. 持續成本降低及費用管控，確保公司獲利能力。
- 3 拓展營業接單策略，積極開發新客戶。
4. 持續創新產品開發，提供多元式產品封裝製程，滿足客戶需求。
5. 導入 5S 活動達到優化工作環境、避免職業災害、降低耗損浪費。
6. 以誠信經營為宗旨，為公司、客戶、協力廠商共創長期且穩定之獲利。
7. 建立合理及完善制度，為員工創造優質工作環境，以凝聚共識及向心力，積極提升公司營運績效。
8. 持續強化教育訓練，培育人才，以利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依據：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考量公司經營策略、自有產能、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市場供需及歷年之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編製而成。

2. 預期銷售數量

項目\年度	107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封裝測試	57 億顆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產品行銷

- A. 加強產品品質，提升產品良率，達到客戶滿意度。
- B. 建立市場分析機制，強化產品未來規劃與行銷策略。
- C. 封裝產品製程多角化發展，提供客戶多元化需求服務。
- D. 強化新產品研發能力，縮短研發時程，增加新產品營收及獲利。
- E. 積極拓展營業業務，參加商展或尋求各區域代理商貿易橋樑拓展海內外業務。

2. 生產政策

- A. 提升準確交期出貨達成率。
- B. 佳化生產準備，提高生產透明度。
- C. 管理效能提升(降低檢驗成本/佳化生產準備/強化人員應變調動)。
- D. 提升設備效率、設備稼動率。
- E. 製程簡化改善、降低製程、材料成本、提升產品出貨品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積極客戶開發與關係管理。
2. 致力環境保護，遵循環保法規，全面導入綠色構裝產品。
3. 積極創新領先開發新技術、新產品符合市場脈動與需求。
4. 深耕於「企業治理、企業承諾、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四大企業社會責任領域。

菱生將緊跟國內外半導體市場發展腳步，積極厚植封測能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使公司獲利成長並永續經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封測產業中，台系廠商紛紛透過與陸廠策略結盟，期未來能掌握供應鏈地位及中國快速成長的市場商機，檢視近年全球半導體設備投資仍然持續成長，因此後段封測市場需求依舊強勁樂觀。我們著重強化與客戶合作關係做更緊密的結合，了解並滿足客戶真實需求，在內外部競爭者眾的環境下，尋求市場利基點積極耕耘。

菱生在過去四十五年中歷經金融風暴、半導體產業的整併，依然站穩腳步，一路走來，經營理念始終不變，堅持誠信經營，持續創造股東權益，關懷生活環境，珍視自然資源，體現企業社會責任。

董 事 長：葉 樹 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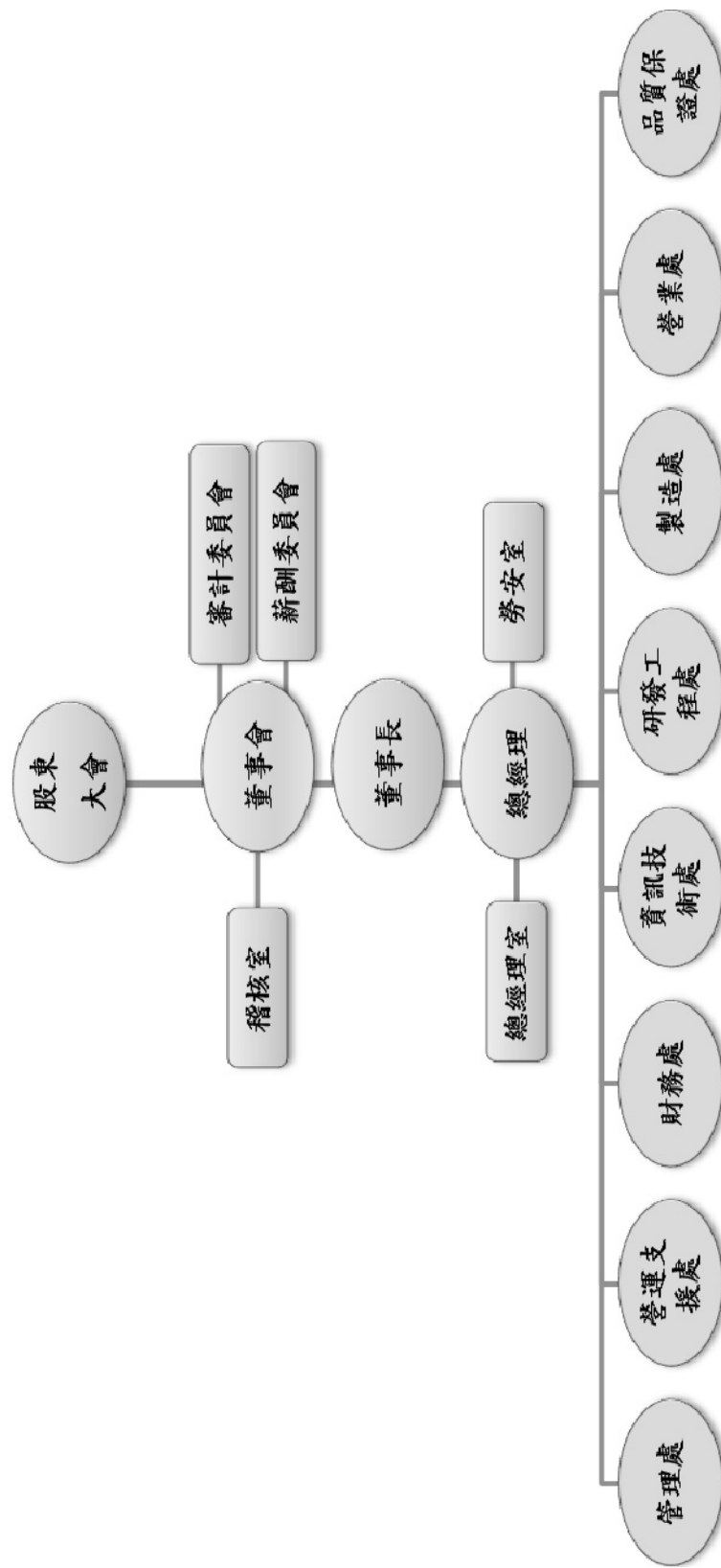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創立係由華僑葉可根先生及本國人葉可清先生、葉可建先生等為配合政府發展半導體工業之政策所集資創建。所營事業為各型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自成立以來在全體員工努力之下，不斷研究開發新產品並提升品質水準及生產力，使公司業績持續成長，歷四十餘年而不衰。

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 62年04月：以資本額新台幣捌佰萬元正式成立。
- 84年07月：為擴建廠房、增購機器設備，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億柒仟壹佰參拾捌萬捌仟捌佰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玖仟零玖拾柒萬玖仟貳佰元；並補辦公開發行；於84年9月募足現增股款。
- 84年07月：取得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 - 9002 國際標準品質認證。
- 86年05月：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87年04月：四月十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87年10月：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88年07月：鴻谷科技取得 ISO 9001 品質認證。
- 88年08月：取得 QS-9000, ISO 9001: 2000 品質認證。
- 90年06月：大陸力源科技有限公司設立。
- 92年11月：發行九十二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金額共陸億元整。
- 94年03月：取得 TS 16949: 2002 品質認證。
- 94年10月：大陸力源取得 ISO 9000: 2000 品質認證。
- 95年10月：鴻谷科技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95年11月：大陸力源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96年10月：發行九十六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金額共肆億元整。
- 96年11月：迅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96年12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參千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共計新台幣參億元整。
- 97年12月：迅能取得 ISO 9000 品質認證。
- 98年12月：迅能取得 ISO 14000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99年11月：取得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 100年12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興建中港加工出口區新廠房，為本公司 T6 廠。
- 101年10月：取得「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獎勵民間建築物智慧化改善工作」專案補助款新台幣 150 萬元整。
- 102年12月：購入潭子區南二路 5-2 號之 1、5-3 號、5-4 號、12 號、14 號、16 號、18 號之廠房。
- 103年03月：T6 廠完工。
- 104年01月：T6 廠取得 LEED 美國綠建築協會之銀級認證。
- 104年12月：中港加工出口區員工宿舍興建完成，並取得台灣綠建築發展協會銅級認證。
- 107年02月：取得 IATF 16949 品質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名 稱	部 門 職 責
稽核室	<p>一、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p> <p>二、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據以檢查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作成稽核報告。</p> <p>三、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p>
總經理室	經營統籌、跨部門組織運作規劃，短中長期策略規劃，政策推動及規章制定。
勞安室	擬定、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管理處	為員工開創安全舒適職場、人才招募、人才培訓、員工關懷、推動員工建康自主管理，防範職業災害，相關勞工衛生相關法令作業，提供並開創員工最佳健康職場的友善環境。
營運支援處	<p>一、污染防治、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環境管理系統等防護措施。</p> <p>二、供應商管理與關係建立，倉儲管理及供應商開發、評鑑。</p>
財務處	財務、會計、稅務、股務與預算規劃管理。揭露公司年報、財務相關資訊、環保支出、公益支出等相關業務。
資訊技術處	統籌公司之企業資訊系統資源規劃、系統整合連結等建置與運用。
研發工程處	創新產品開發研究，並以綠能、環保、節能產品為開發基礎。產品製程改善、品質良率提升為輔。
製造處	製造生產各型積體電路及光電產品封裝、測試之製造，維持並改善產品良率，作業人員關懷與教育訓練。
營業處	拓展海內外市場與市場分析，客戶關係維護與業務往來之服務。
品質保證處	品質政策規劃與執行，持續改善品質等級與水準。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

107年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註8)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葉樹泉	男	105.06.15	3年	76.4.30	14,526,754 (註7)	3.82%	14,526,754 (註7)	3.82%	427,866	0.11%	無	無	台灣大學心理系 畢業	註1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葉可建	男	105.06.15	3年	78.9.27	3,103,047	0.82%	3,103,047	0.82%	無	無	無	無	中興大學森林系 畢業 大生電子公司總 經理	無	協 理	葉 樹 輝	父 子	董 事	葉 樹 訓	父 子
董事	中華民國	顧筑光	男	105.06.15	3年	93.5.20	626,981	0.16%	626,981	0.16%	無	無	無	無	台北工專電機科 畢業 萬邦電子業務部 經理	本公司 副 總 經 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順卿	男	105.06.15	3年	100.6.15	1,002,078	0.26%	1,002,078	0.26%	無	無	無	無	文化大學物理系 畢業 矽品精密工業 (股)公司協理	註2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葉樹訓	男	105.06.15	3年	104.6.10	200,475	0.05%	200,475	0.05%	無	無	無	無	東南工專畢業 東莞龍庭裝飾股 份有限公司總經 理	註3	董 事	葉 可 建	父 子	協 理	葉 樹 輝	兄 弟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石奉先	男	105.06.15	3年	105.06.15	394,080	0.10%	394,080	0.10%	無	無	無	無	美國馬里蘭大學 電腦科學博士 致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Elcos Microdisplay Technology, Inc. C EO	註4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萬彬	男	105.06.15	3年	105.06.15	150,000	0.04%	150,000	0.04%	無	無	無	無	中山大學高階經 營管理碩士 長園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5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魏平祺	男	105.06.15	3年	105.06.15	422,000	0.11%	362,000	0.10%	無	無	無	無	紐約大學企管碩 士 福助針織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註6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副總經理、利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Lingsen America Inc.董事長、德利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鴻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迅能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Lingsen Holding(Samoa)Inc.董事長、Oxney Trading Limited 董事長、Li Yuan Investments Co.,Ltd.董事長、豐澤工程(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本公司總經理、利鑫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德利勤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迅能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鴻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3：德利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逸昌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4：晶華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致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逸昌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念培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註 5：嘉義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台南集義(股)公司常務董事、長泓能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 6：福助針織(股)公司總經理、金福隆實業(股)公司總經理、華貴織襪(股)公司總經理、斌慎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鉅景科技(股)公司董事。

註 7：其中設質股數為 5,000,000 股。

註 8：係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不適用

表二. 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資料 (2)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7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葉樹泉			v				v	v	v	v	v	v	v	v	0
葉可建			v	v	v	v		v	v	v		v	v	0	
顧筑光			v		v	v	v	v	v	v	v	v	v	0	
楊順卿			v			v	v	v	v	v	v	v	v	0	
葉樹訓			v			v	v	v	v	v		v	v	0	
石奉先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陳萬彬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魏平祺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註6)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順卿	男	97.03.05	1,002,078	0.26%	無	無	無	無	文化大學物理系畢業 碩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協理	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樹泉	男	94.06.14	14,526,754	3.82%	427,866	0.11%	無	無	台灣大學心理系畢業	註2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顧筑光	男	72.09.01	626,981	0.16%	無	無	無	無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業 萬邦電子公司業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炳中	男	91.05.08	101,860	0.03%	2,548	0.00%	無	無	文化大學機械工程系 超豐電子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杜明德	男	96.09.20	162,829	0.04%	20,320	0.01%	無	無	興大資訊科學與工程所碩士	註3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俊良	男	96.09.20	1,400	0.00%	無	無	無	無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畢業 華泰電子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澤松	男	96.11.22	0	0.00%	無	無	無	無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業	註4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賴銘為	男	96.09.20	59,852	0.02%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會計系畢業 中華民國會計師 大華證券承銷部	註5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葉樹煒	男	90.02.01	50,000	0.01%	無	無	無	無	成功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畢業 中華航空電腦程式設計人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世良	男	90.11.01	0	0.00%	無	無	無	無	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畢業 百容電子總經理兼發言人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日明	男	95.09.01	2,411	0.00%	無	無	無	無	東海大學EMBA碩士 力毅精密生管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利鑫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德利勤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迅能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鴻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利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Lingsen America Inc. 董事長、德利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德利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迅能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Lingsen Holding(Samoa)Inc. 董事長、Oxney Trading Limited 董事長、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董事長、豐澤工程(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3：利鑫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4：迅能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5：利鑫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德利勤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鴻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6：係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葉樹泉	1,080	無	4,261	612	4.54%	20,563	無	2,785	無	22.36%	1,374					
董事	葉可建																
董事	顧筑光																
董事	楊順卿																
董事	葉樹訓																
獨立董事	石奉先																
獨立董事	陳萬彬																
獨立董事	魏平祺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獨立董事石奉先、陳萬彬、魏平祺兼任本公司薪酬委員，領取酬金360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葉可建、顧筑光、楊順卿、葉樹訓、石奉先、陳萬彬、魏平祺	葉可建、顧筑光、楊順卿、葉樹訓、石奉先、陳萬彬、魏平祺	葉可建、石奉先、陳萬彬、魏平祺	葉可建、石奉先、陳萬彬、魏平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葉樹泉	葉樹泉	顧筑光、葉樹訓	顧筑光、葉樹訓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楊順卿	楊順卿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葉樹泉	葉樹泉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註 1：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 13.07% 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楊順卿															
副總經理	葉樹泉															
副總經理	顧筑光															
副總經理	王炳中	24,444	24,444	540	540	9,543	9,543	4,500	無	4,500	無	29.80%	29.80%		無	
副總經理	杜明德															
副總經理	林俊良															
副總經理	蔡澤松															
財務長	賴銘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顧筑光、王炳中、杜明德、林俊良、蔡澤松、賴銘為	顧筑光、王炳中、杜明德、林俊良、蔡澤松、賴銘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葉樹泉、楊順卿	葉樹泉、楊順卿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8人	8人

註1：係屬於106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撥金額，即新制退休金。

註2：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21.12%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理 人 (註 1)	總經理	楊順卿	0 (註2)	5,154 (註2)	5,154 (註2)	3.93%
	副總經理	葉樹泉				
	副總經理	顧筑光				
	副總經理	王炳中				
	副總經理	杜明德				
	副總經理	林俊良				
	副總經理	蔡澤松				
	財務長	賴銘為				
	協理	葉樹輝				
	協理	王世良				
	協理	許日明				

註1：為本公司106年底在任之經理人。

註2：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24.19%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5年		106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2.04%	13.07%	22.36%	24.25%
監察人	0.02%	0.02%	註1	註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15%	16.15%	29.80%	29.80%

註1：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之給付政策、標準明定於本公司章程內，與經營績效密切相關，酬金給付依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分配辦法」之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酬金，業經薪酬委員會評估審查後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給付政策、標準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small>(註)</small>	備註
董事長	葉樹泉	5	0	100%	
董事	葉可建	4	1	80%	
董事	顧筑光	5	0	100%	
董事	楊順卿	5	0	100%	
董事	葉樹訓	5	0	100%	
獨立董事	石奉先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萬彬	5	0	100%	
獨立董事	魏平祺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 年 3 月 23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1 次)	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酬勞案	葉樹泉、楊順卿、 葉可建、顧筑光、 葉樹訓董事	係為董事酬勞配發之對象	左列利益迴避董事未參與討論及表決，經其餘三席親自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5 年度委任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派及 106 年度委任經理人調薪案	葉樹泉、楊順卿、 顧筑光董事	係兼任本公司委任經理人，為員工酬勞分派及調薪案之對象	
106 年 8 月 8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4 次)	本公司 106 年績效獎金案	葉樹泉、楊順卿、 顧筑光董事	係兼任本公司委任經理人，為績效獎金分派對象	左列利益迴避董事未參與討論及表決，經其餘五席親自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06 年度董事會成員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增進交流。

註：實際出席(列)席率(%)為以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6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small>(註)</small>	備註
獨立董事	石奉先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萬彬	6	1	86%	
獨立董事	魏平祺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6 年 3 月 23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1 次)	1. 通過委任會計師案。	均經全體審計委員審議同意後， 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2.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告。	
	3. 通過 105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4. 通過背書保證案。	
106 年 6 月 15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3 次)	通過變更背書保證期間案。	
106 年 8 月 8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4 次)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設施增建案。	
106 年 11 月 7 日 (第 18 屆 106 年第 5 次)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2. 通過本公司設施增建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 (1)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
- (2)內部控制制度執行面發現有重大異常時，即時向各獨立董事提報。
- (3)每季召開董事會時，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年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之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前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同意，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每季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進行溝通並瞭解最新財務、稅務資訊。
- (2)配合審計準則公報修定，邀請會計師列席與會，就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後，與會計師意見一致，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若涉法律問題，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處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持有股權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並按月揭露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往來，係根據「對子公司監理之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稽核人員均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及「道德行為準則」等內部規範，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在各領域具不同專長，說明如下： 1. 具專業知識及技能:有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具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2. 具執行業務所需知識、技能及素養。 整體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有助於公司營運與公司治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依法於董事會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公司內部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環境管理等委員會，以執行相關風險管理活動，其餘公司治理事務由內部相關單位分責處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個別成員績效評估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定期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從以下面向衡量：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內部控制 4.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 董事職責認知 本公司定期檢視董事會成員出席會議、持續進修及兼任他公司職務之情形，最近年度董事實際出席率為97.5%，成員出席情形、進修及兼任職務分別詳載於本年報及本公司網站。 評估後本公司董事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良好。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每年進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依會計師法、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制訂評估機制與標準：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或董事間無融資或保證行為。 3.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之僱佣關係。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及最近2年未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 會計師無提供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 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 經逐項評估均符合獨立性規定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討論通過後，方進行會計師之委任。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公司治理事務由內部相關單位分責處理，董事會秘書為辦理董事會議事單位，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會務相關事宜，至於公司登記、變更登記及股東會會務等事務由財務單位依法辦理。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提供聯繫方式。於專區明確描述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態度與實踐方式，透過發行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檢視及強化與利害關係人之互動與經營。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妥善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足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客戶專區，並設有專責服務客戶之窗口，以利暢通與客戶溝通管道。 (三)本公司網站設有供應商專區，隨時掌握與供應商交易狀況，另有專責之供應商窗口，以利暢通與供應商溝通管道。 (四)本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設有員工意見箱及專責人員妥適回應員工意見，以利暢通與員工溝通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負責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情形： (http://www.lingsen.com.tw) 1. 財務資訊揭露情形： 本公司之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定期更新財務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2. 業務資訊揭露情形：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產品介紹，提供即時之各項產品業務訊息。 3. 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情形：本公司重要公司治理規章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V		(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為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對外發言係透過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進行。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V		請參閱本年報第28頁之(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將落實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之規定，每次董事會皆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且對於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四) 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石奉先			V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陳萬彬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魏平祺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第三屆委員任期 105 年 6 月 23 日至 108 年 6 月 14 日，最近年度(106 年)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石奉先	2	0	100%	
委員	陳萬彬	2	0	100%	
委員	魏平祺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均採納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無不採納或修正薪酬委員會建議之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均經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並無成員反對或持保留意見之情事。

註 1：實際出(列)席率(%)則以薪酬委員在職期間薪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審核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V		<p>(一)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落實健全公司治理〉、〈積極實現企業承諾〉、〈保護環境，永續經營〉、〈投入社會參與與弱勢關懷〉為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依據政策而展開推動計畫，並定期檢討實施成效。</p> <p>本公司重視人才培育與職場和諧安全，106年集團員工人數增加250人，創造就業機會；藉由供應鏈管理機制，與供應商齊力，落實環境保護工作，推廣企業社會責任之理念。其他具體實施成效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V		<p>(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企業倫理及環境教育等課程，協助員工了解企業社會責任之義務與重要性。具體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第53-55頁)。</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三) 本公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於總經理帶領下，務求將企業公民的角色扮演好，並分成「企業承諾」、「環境保護」、「社會參與」三面向落實。以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負責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輔以稽核單位稽查各部門法遵情形，定期呈報董事會。</p> <p>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運作情形詳參本公司網站揭露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四) 本公司依循性別平等法，對員工之任用、考績或升遷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依據本公司之薪酬、績效獎勵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透過明確員工績效考核制度發放績效獎金，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之理念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義務，積極致力於環境保護。具體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環保支出資訊-本公司環保概況(第52-53頁)。</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V		<p>(一)~(五)</p> <p>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政策」，並導入 OHSAS18001，尊重基本勞動人權、遵守政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工作環境、健康安全等相關權益，保護與促進人權。相關具體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履行社會責任(第55-56頁)。</p> <p>(六) 本公司網站設有客戶專區，並設有專責服務客戶之窗口，負責處理與客戶溝通事宜。每季舉辦客戶滿意度評估與調查，以確保客戶的需求得到了解與妥善的處理。透過客戶的回應作為本公司持續改善作業流程的重要依據。</p> <p>(七) 綠色產品：本公司因應歐盟的「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EEE指令)」、「危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指令)」和「能源使用產品生態化設計指令(EuP指令)」等綠色環保指令要求，本公司已導入綠色生產，致力於環保構裝。</p> <p>(八) 本公司依據客戶及國際無有害物之標準(ex. RoHS、REACH SVHC...)制定環境物質管理作業準則，並通知供應商，提出以保護環境為訴求之綠色採</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p>購政策，要求原物料供應商簽署〔環境管理物質不使用證明書〕及提供第三認證機構之檢測報告，並透過〔供應商認證資料作業系統〕每年提醒供應商提供最新測試報告，以達100%不使用環境禁用物質之目標。</p> <p>(九) 本公司要求所有供應商必需遵守當地法規、社會規範和環保要求，並透過菱生供應商審查及認可作業，包括供應商基本資料、產品、生產與檢測設備資訊、主要客戶、財務狀況、環境管理物質不使用證明書、品質管制計劃、採購相關責任、義務之合約及供應商社會責任與環境、安全衛生、勞工人權與勞動條件的規範之調查，以落實環境社會要求。</p> <p>未通過本公司供應商審查及認可作業，本公司將終止與其採購契約。</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方面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環境保護方面</p> <p>(1)本公司對於環保悉依法令執行控管，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環保支出資訊。</p> <p>(2)本公司新建廠房大量採用節能設備，設計、施工各階段皆致力於建物環境的提升改善(如:使用高效率機組降低能源消耗、鼓勵綠色交通、使用節水及燈光節能設備、設立廢水監控系統、進行廢棄物回收)，以符合各項國際規範標準，已順利取得 LEED 綠建築之銀級認證。完全落實菱生保護地球環境與達成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p> <p>2. 社會參與方面</p> <p>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的同時，更期盼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具體推動計畫及實施成效如下：</p> <p>(1)產學合作計畫：本公司自95年起積極推動產學合作計畫至今，企業實習讓在校學生熟習工作實務與管理知識，使學術與實務銜接無落差。透過產學合作模式，除了促進學生就業機會，也讓公司人力資源銜接無虞。</p> <p>(2)淨山、淨路活動：由本公司社團主動發起多次淨山、淨路活動，以實際行動守護地球。</p> <p>(3)成立菱生慈益社：以關懷、愛心與回饋為終旨，致力於社會公益，以實際行動照顧需要照顧的人。具體活動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重陽節敬老活動</p> <p>為提倡敬老、尊老、愛老的「友善老人」社會風氣，與台中市產業園區同慈會共同舉辦重陽節「愛相隨行無礙~關懷九九幸福久久活動」。本公司以實際補助支持活動，同仁並主動擔任志工協助當天活動順利進行。</p> <p><input type="checkbox"/>愛心捐發票</p> <p>推廣愛心捐發票的活動，設置「愛心發票箱」，所募得發票全數捐助給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期盼小小的善行能為需要的人帶來希望，創造幸福。</p> <p>(4)急難救助：對鄰近鄉里發生意外事故，致生活陷入困境提供救助金，本公司員工也響應公司活動，慷慨奉獻，積極建構正面並對社會有益之商業環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5)為長期伊甸之友:支持伊甸潭子庇護工場「以自給自足而努力、降低福利支出與社會成本、使身心障礙福利工作永續經營」之經營宗旨。認同”訂購除了是一份心意外，也是對身心障礙朋友的一份支持及鼓勵”。透過定期定額餐盒愛心認購，持續支持伊甸潭子庇護工場。</p> <p>3. 創造就業機會 本公司本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就業機會，雇用身心障礙等弱勢族群，除了幫助個人自力謀生，期望替協助對象的家庭圓滿與社會和諧盡一份心力。</p> <p>4. 其他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自願依循永續性報告指南的核心選項進行編纂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通過，並公布於公司網站，以督促公司成員於執行職務時，均能以誠實無欺之態度及遵守符合專業標準之行為履行其義務。</p>	無差異
	V		<p>(二) 及(三) 本公司建立有效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皆依稽核計畫執行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透過內部稽核程序及加強各項防弊措施與宣導，有效防範不誠信情事發生。於「董事會議事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明訂董事利益迴避，並確實執行，詳參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董事對關利害關係迴避之執行情形(第15頁)。</p> <p>另於「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及「供應商簽署之無不當餽贈或支付佣金行為之切結書」，禁止公司所有業務執行者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p> <p>對內部份，員工若有不法，確實公告違規懲處，除依法追究法律責任外，依據公司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對外部份，供應商若有不法，除終止與其採購契約及取消供應商資格，並請求對本公司所遭受損害負賠償責任。</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V		<p>(一) 本公司要求往來供應商簽署切結書，切結無不當餽贈或支付佣金之行為，藉以確保雙方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p>	無差異
	V		<p>(二)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內控之有效實施、法令及規則之遵循、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內部稽核單位也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作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之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均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內部稽核單位與會計師定期或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有效防弊並有助公司營運。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已將誠信經營政策列為考核項目。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得以檢舉方式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另設有總經理意見箱，便利檢舉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依據檢舉事項，責成負責單位據以調查，並由稽核人員負責監督執行，相關作業內容確實保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皆確實保密，確無遭受不當處置之情形。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方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公司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於網站明白宣示「積極創新」、「誠信務實」、「卓越共享」為本公司四十多年來經營事業的核心理念。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內部規章等，業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lingsen.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照護，規劃各項員工福利、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措施，具體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第53-56頁)。

2.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公開溝通管道，本於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處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

3.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有產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持續參加進修，以強董事會職能及增進交流。最近年度每位董事進修時數均符合「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情形如下，詳細資訊請參公開資訊觀測站：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葉可建	106/12/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關注策略、競爭力、風險與危機議題	3
		106/04/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 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董事	顧筑光	106/12/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3
		106/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科技快速改變環境中，董事引領企業因應之道	3
董事	葉樹泉	106/09/28	財團法人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與彭博公司	2017 許遠東先生紀念財經論壇	6
		106/0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楊順卿	106/09/28	財團法人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與彭博公司	2017 許遠東先生紀念財經論壇	6
董事	葉樹訓	106/12/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關注策略、競爭力、風險與危機議題	3
		106/04/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 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獨立董事	石奉先	106/07/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6/06/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秘系列二】董事會運作與責任	3
獨立董事	陳萬彬	106/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 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6/08/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魏平祺	106/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 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6/0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4. 會計及內部稽核主管進修情形

最近年度本公司財務及稽核主管有關公司治理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長	賴銘為	106/09/07 106/09/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楊志偉	106/04/17 106/04/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12

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各種內控及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如：為保護公司資產，保障全體同仁及兼顧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投保相關保險以規避風險。其他請參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風險事項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應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第70-72頁)。

6.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於強化客戶信任，對所有客戶均有專責之業務人員，提供客戶即時回覆，藉由提供優良服務，獲取客戶信賴，鞏固客戶關係。落實本公司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積極客戶開發與關係管理之發展策略。

7.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均辦理董事及重要職員之責任保險。

8. 本公司自105年股東常會開始採行股東電子投票、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設置審計委員會，由符合獨立性要件之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

9. 本公司於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提供聯繫方式。並自105年度起，每年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強化與利害關係人之互動與經營，將深耕「企業治理、企業承諾、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四大企業社會責任領域並達和諧共好。

10. 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長賴銘為。

內部稽核師：稽核室楊志偉。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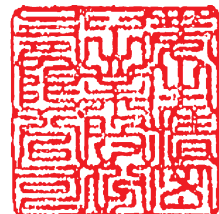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 三月 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樹泉



總經理：楊順卿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6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

執行情形：本議決事項，依公司法 183 條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作成議事錄，於股東會後 20 日內分發各股東，並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配息基準日為 106 年 7 月 9 日，並於 106 年 7 月 28 日發放完成。

(3)通過解除本公司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本案依股東會決議後實施。

2. 106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期	重要決議
106.3.23	(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董事及員工酬勞、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4)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 106 年度營運計劃案。 (6) 通過提請 106 年股東常會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7)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案。 (8) 通過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案。 (9) 通過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包括受理股東提案事宜。 (10) 通過往來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106.5.9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往來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106.6.15	(1) 通過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 (2) 通過往來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3)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106.8.8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往來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3)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薪資報酬建議案 (4) 通過本公司增建設施案。
106.11.7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增建設施案。 (3) 通過提請 107 年股東常會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9)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日期	重要決議
107.3.15	(1)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2)通過106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董事及員工酬勞案。 (4)通過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107年度營運計劃案。 (6)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案。 (7)通過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案。 (8)通過召開107年股東常會，包括受理股東提案事宜。 (9)通過往來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執行情形：董事會決議事項部份已執行完成，部份按原定計劃執行中。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	蔣淑菁	106.01.01-106.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註1：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註2：非審計公費之服務內容：

(1)制度設計、工商登記、人力資源：無。

(2)其他：海關保稅盤點計150仟元；移轉訂價服務公費計150仟元。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審計工作調整，自民國106年度起本公司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原由吳麗冬及顏曉芳會計師更換為吳麗冬及蔣淑菁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麗冬及蔣淑菁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註 1)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資深副總經理	葉樹泉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楊順卿	0	0	0	0
董事	葉可建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顧筑光	0	0	0	0
董事	葉樹訓	0	0	0	0
獨立董事	石奉先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萬彬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平祺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炳中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蔡澤松	0	0	0	0
副總經理	杜明德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俊良	0	0	0	0
財務長兼財會主管	賴銘為	0	0	0	0
協 理	王世良	0	0	0	0
協 理	葉樹輝	0	0	0	0
協 理	許日明	0	0	0	0

註 1：係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者。

註 2：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二)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於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7月9日(除息基準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信託商銀受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代表人：謝宗權	21,319,920	5.6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239,854	5.0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葉樹泉	14,526,754	3.82%	427,866	0.11%	無	無	利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333,000	1.9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425,000	1.6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126,000	1.6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利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樹泉	5,658,911	1.4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4,526,754	3.82%	427,866	0.11%	無	無	無	無	
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5,268,480	1.3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4,790,000	1.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121,000	1.0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ingsen America Inc.	1,000	100%	—	—	1,000	100%
利鑫投資(股)公司	30,000	100%	—	—	30,000	100%
德利勤科技(股)公司	5,348	78.65%	1,442	21.21%	6,790	99.86%
Lingsen Holding (Samoa) Inc.	48,000	100%	—	—	48,000	100%
Oxney Trading Limited	50	100%	—	—	50	100%
奇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	30%	—	—	2,400	30%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23	63.67%	—	—	22,923	63.67%
迅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5,291	96.76%	692	1.90%	35,983	98.66%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62.04	100	80,000	8,000,000	80,000	8,000,000	創立資本額	8,000,000	無	無
65.03	100	120,000	12,000,000	120,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2,080,000	無	無
						盈餘轉增資	1,920,000		
66.05	100	130,000	13,000,000	130,000	13,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	無	無
69.10	-	208,000	20,800,000	208,000	20,800,000	盈餘轉增資	7,800,000	無	無
70.09	-	312,000	31,200,000	312,000	31,200,000	盈餘轉增資	10,400,000	無	無
71.11	-	374,400	37,440,000	374,400	37,440,000	盈餘轉增資	6,240,000	無	無
72.12	-	505,440	50,544,000	505,440	50,544,000	盈餘轉增資	13,104,000	無	無
74.09	-	631,800	63,180,000	631,800	63,180,000	盈餘轉增資	12,636,000	無	無
76.11	-	1,010,880	101,088,000	1,010,880	101,088,000	盈餘轉增資	37,908,000	無	無
79.09	200	1,263,600	126,360,000	1,263,600	126,360,000	現金增資	25,272,000	無	無
83.10	-	1,516,320	151,632,000	1,516,320	151,632,000	盈餘轉增資	25,272,000	無	無
84.07	20	51,400,000	514,000,000	51,400,000	514,000,000	現金增資	271,388,800	無	無
						盈餘轉增資	90,979,200		
85.07	-	130,000,000	1,300,000,000	72,300,000	723,000,000	盈餘轉增資	154,200,000	無	無
						資本公積轉增資	51,4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400,000		
86.06	20	130,000,000	1,300,000,000	114,416,000	1,144,16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無	無
						盈餘轉增資	144,6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72,3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260,000		
87.04	45	350,000,000	3,500,000,000	172,850,800	1,728,508,000	現金增資	343,248,000	無	無
						盈餘轉增資	171,62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7,208,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268,000		
88.05	-	350,000,000	3,500,000,000	209,105,860	2,091,058,600	盈餘轉增資	172,850,800	無	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2,850,8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849,000		
89.05	-	350,000,000	3,500,000,000	230,016,446	2,300,164,460	盈餘轉增資	62,731,760	無	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6,374,100		
90.05	-	350,000,000	3,500,000,000	253,600,000	2,536,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7,014,800	無	無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820,740		
91.06	-	350,000,000	3,500,000,000	263,744,000	2,637,440,000	盈餘轉增資	101,440,000	無	無
92.09	-	350,000,000	3,500,000,000	266,714,000	2,667,140,00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9,700,000	無	無
93.03	-	350,000,000	3,500,000,000	289,491,283	2,894,912,83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27,772,830	無	無
93.06	-	350,000,000	3,500,000,000	293,854,775	2,938,547,75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3,634,920	無	無
93.09	-	350,000,000	3,500,000,000	295,227,740	2,952,277,4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729,650	無	無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000,000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3.12	-	350,000,000	3,500,000,000	297,263,887	2,972,638,87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61,47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9,000,000	無	無
94.03	-	350,000,000	3,500,000,000	298,266,841	2,982,668,41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29,54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8,600,000	無	無
94.06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326,841	3,003,268,41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0,600,000	無	無
94.09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596,841	3,005,968,41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700,000	無	無
94.12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756,841	3,007,568,41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600,000	無	無
95.03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836,841	3,008,368,41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800,000	無	無
95.12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936,841	3,009,368,41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000,000	無	無
96.03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0,979,394	3,009,793,94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5,530	無	無
96.06		350,000,000	3,500,000,000	306,077,251	3,060,772,51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097,857	無	無
96.08	-	350,000,000	3,500,000,000	307,558,091	3,075,580,91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80,840	無	無
96.12	13.7	400,000,000	4,000,000,000	339,385,726	3,393,857,260	現金增資 300,000,0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276,35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000,000	無	無
97.4	-	400,000,000	4,000,000,000	339,641,045	3,396,410,45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53,190	無	無
98.9	-	400,000,000	4,000,000,000	346,433,866	3,464,338,640	盈餘轉增資 6,792,821	無	無
99.3	-	400,000,000	4,000,000,000	361,097,340	3,610,973,4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663,474	無	無
99.6	-	400,000,000	4,000,000,000	368,006,545	3,680,065,45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909,205	無	無
99.8	-	400,000,000	4,000,000,000	374,130,417	3,741,304,17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318,872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805,000	無	無
99.12	-	400,000,000	4,000,000,000	376,810,726	3,768,107,26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30,309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50,000	無	無
100.3	-	400,000,000	4,000,000,000	376,960,726	3,769,607,26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50,000	無	無
100.12	-	500,000,000	5,000,000,000	378,765,726	3,787,657,26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8,050,000	無	無
101.3	-	500,000,000	5,000,000,000	380,023,207	3,800,232,07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574,810	無	無
101.6	-	500,000,000	5,000,000,000	380,048,869	3,800,488,69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6,620	無	無
101.9	-	500,000,000	5,000,000,000	380,102,344	3,801,023,44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75	無	無

公司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80,102,344	119,897,656	500,000,000	

註：股票屬上市公司股票。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0	0	0	0	0	0	

(二)股東結構

106年7月9日(除息基準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 國人	合計
人 數	0	4	91	56,387	108	56,590
持有股數	0	21,330,508	17,698,588	262,531,013	78,542,235	380,102,344
持股比率	0.00%	5.61%	4.66%	69.07%	20.6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7月9日(除息基準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28,878	1,486,481	0.39%
1,000-5,000	18,847	44,396,126	11.69%
5,001-10,000	4,590	37,985,592	9.99%
10,001-15,000	1,189	15,010,848	3.95%
15,001-20,000	1,103	21,073,749	5.54%
20,001-30,000	743	19,352,153	5.09%
30,001-40,000	345	12,516,263	3.29%
40,001-50,000	232	11,097,076	2.92%
50,001-100,000	370	27,143,201	7.14%
100,001-200,000	174	24,232,622	6.38%
200,001-400,000	59	17,160,939	4.51%
400,001-600,000	18	8,752,258	2.30%
600,001-800,000	8	5,483,543	1.44%
800,001-1,000,000	2	1,900,000	0.50%
1,000,001股以上	32	132,511,493	34.87%
合計	56,590	380,102,344	100.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6年7月9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無	0	0	0
合 計	0	0	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7月9日(除息基準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中國信託商銀受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1,319,920	5.61%
大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239,854	5.06%
葉樹泉	14,526,754	3.8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333,000	1.9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6,425,000	1.6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126,000	1.61%
利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58,911	1.49%
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5,268,480	1.39%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4,790,000	1.2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121,000	1.0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2.65	18.20	16.15
	最 低	7.76	11.45	12.15	
	平 均	10.65	15.36	14.61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6.48	16.27	-	
	分 配 後	15.97	(註 2)	-	
每股盈餘 (註 3)	調 整 前	加權平均股數	374,443,433	374,443,433	374,443,433
		每 股 盈 餘	0.62	0.35	-
	調 整 後	加權平均股數	374,443,433	374,443,433	374,443,433
		每 股 盈 餘	0.62	0.35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註 2)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15.98	41.94	-
	本 利 比 (註 6)		19.82	(註 2)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5.05%	(註 2)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06 年度股利分派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107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 32 條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若當年度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大於每股一元時，應就其超出部份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發放現金股利)，並提報股東會承認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90,051 仟元，每股股利新台幣 0.5 元，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 107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分派之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u>估 列 比 例</u>	<u>金 額 (新台幣:元)</u>
員工酬勞(現金)	10%	21,304,768
董事酬勞(現金)	2%	4,260,954

帳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u>董事會決議通過 金額(新台幣:元)</u>	<u>實際發放數 (新台幣:元)</u>
員工酬勞(現金)	22,820,292	22,820,292
董事酬勞(現金)	4,564,058	4,564,058

說明：1.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已於 106 年發放。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封裝加工、測試、製造及買賣。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業務範圍，請參閱本年報捌、特別記載事項之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第 74 頁)。

2.營業比重

封測收入 98 % 及其他營業收入 2% 。

3.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 單件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光學指紋辨識器封裝。
- 穿戴式裝置封裝 (GPS、耳機…)。
- 溼度計封裝(Humidity Sensor)。
- MEMS 鏡面感測器封裝。
- 多晶片薄型環境感測器封裝。
- High Performance Microphone 封裝。
- Gas Sensor 氣體感測器封裝。
- Open cavity QFN 封裝。
- 溫度計封裝(Temperature Sensor)。
- 超音波式指紋辨識器封裝。
- 眼球追蹤 sensor 封裝。
- CMOS Image sensor 封裝。
- 指向性 Microphone 封裝。
- 汽車及醫療電子產品封裝。
- 通訊產品之模組封裝。
-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封裝。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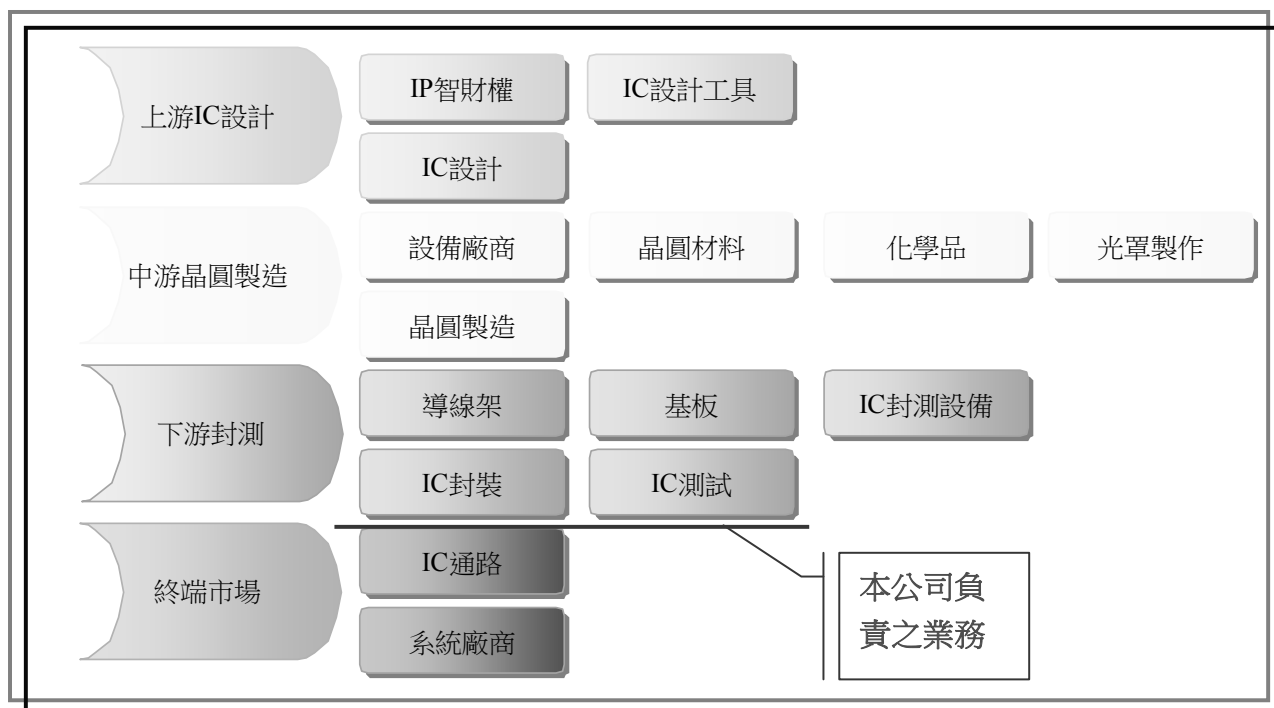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7 年擺脫過去不景氣，全球總體經濟持續回溫，使得 2017 全年封測產業成長 2.8%，產值達新台幣 4,770 億元。2018 年在美中經濟持續好轉及人工智慧、物聯網等終端產品帶動下，預期台灣 IC 封測業整體將成長 4.4%，產值達新台幣 4,980 億元。

展望未來 IC 產業仍有龐大市場，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 (SEMI) 研究中心指出，人工智慧 (AI)、虛擬實境 (VR)、擴增實境 (AR)，以及資料中心等高效能運算領域將引領半導體市場成長。除此之外，汽車電子、物聯網與感應裝置未來也會是半導體業的大客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半導體產業結構中，本公司負責之業務為下游之封裝與測試，提供客戶 IC 封裝及測試之服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近年電子產品技術以及消費者對於電子產品的需求，持續朝高功能、高複雜化方向前進而從未停歇。為配合未來電子產品的高功能與輕薄短小特性需求，在封裝技術演進上，不斷朝高腳數／高效能、小型化／低成本的封裝之途邁進。目前本公司已陸續投資最新型的封裝作業機台，其準確的精密度及優良的生產效率並且結合了封裝和測試方面的技術專長，將協力為整個半導體產業鏈創造更大的附加價值，協助客戶最佳化的封裝和測試技術，縮短他們產品進入市場的時間並確保客戶獲得高品質與高性能的產品。

在測試技術發展方面，由於產品的複雜程度不斷提高，因此也對於功能更複雜的高階測試設備需求日益迫切。測試生產方面利用最適當測試設備應用於最適合產品，提高測試生產效能，節省人力與物力，降低成本，創造利潤，提升客戶滿意度。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在半導體封裝測試產業中，本公司以提供滿足客戶滿意之服務及效率為主要競爭力。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積體電路及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封裝加工、測試。營業比重分別為封測收入 98% 及其他營業收入 2%。目前就本公司而言，主要競爭同業為日月光半導體、矽品、超豐、矽格、典範、福懋..等廠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 (1)106 年支出新台幣 190,860 仟元。
-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投入 42,786 仟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除傳統封裝產品外，堆疊技術、多晶片模組、系統封裝，與 MEMS 元件封裝等技術已成熟量產中；其中 MEMS 元件因輕、薄、短、小且具備感知、運算和動作等多功能，應用層面廣泛，市場需求極具潛力；本公司因應歐盟的「廢電機電子產品回收(WEEE)」、「電機電子產品禁止使用有害物質(RoHS)」和「耗能產品生命週期綠色設計(EuP)」等綠色環保指令要求，本公司已導入綠色工廠生產，致力於環保構裝。最近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1) 功率元件模組封裝測試，含粗細鋁打線與 Clip Bonding。
- (2) 手機/行動裝置用環境光學感測模組封裝測試。
- (3) MEMS 感應模組封裝(如 MEMS 加速度計、陀螺儀、壓力計、高度計、胎壓計、MEMS 麥克風···)。
- (4) TO-277 封裝測試。
- (5) 多功能 MEMS Module 封裝。
- (6) 小型化光感應 Sensor 封裝。
- (7) 多功能光電感應 Module 封裝。
- (8) Power Module IGBT(450A/1200V)封裝。
- (9) QFN 0.3mm 薄形化封裝。
- (10) Flip Chip on QFN/TSOT 封裝。
- (11) TO-CAN 封裝測試。
- (12) 電容式指紋辨識器封裝。
- (13) 脈搏偵測器 Sensor 封裝。
- (14) 血氧濃度感測 Sensor 封裝。
- (15) 堆疊式麥克風(Lamination)封裝。
- (16) Power module MOSFET 100V/100A 封裝。
- (17) 薄形化環境感測 Sensor(0.4mm)封裝。
- (18) 驅動馬達控制器封裝。
- (19) 多種厚度 light sensor 封裝。
- (20) 低功率模組 IPM/ SPM 封裝。
- (21) MIS Like 封裝。
- (22) SiC MOSFET power module 封裝。
- (23) High Performance Pressure Sensor 封裝。
- (24) 穿戴式裝置封裝 (應用於消費性及通訊產品手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長期業務發展計劃為與客戶之合作關係提升為夥伴關係，發揮公司核心競爭力，滿足夥伴短中長期之需求，並藉由與客戶合作全方位之提升。在新技術上持續不斷創新與研發各種非傳統封裝形式應用於各類新產品，滿足客戶端創新需求，與其他同業有明顯區隔。新產品發展上 MEMS、光電產品已進入量產，現階段更進一步跨入先進指紋辨識封裝領域、Power Module，各方面長期努力與著墨獲得業界認同，並獲得客戶信賴。

2.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短期業務發展計劃著重強化與客戶合作關係做更緊密的結合，了解並滿足客戶真實需求，藉由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期能一同成長創造雙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亞洲	4,594,516	81.72%	4,944,992	81.55%
美洲	853,048	15.17%	930,616	15.35%
歐洲	173,228	3.08%	186,800	3.08%
其他	1,583	0.03%	1,257	0.02%
合計	5,622,375	100.00%	6,063,66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在電源管理及快閃記憶體 IC 是台灣主要之封測供應商之一，在國內主要 IC 設計公司均占有一席之地；另外本公司亦是國內最早布局 MEMS 封測的業者，受惠於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高規格、平價化、車載電子運用、穿戴裝置市場起飛，加上微機電產品應用領域與市場規模，包含加速度計、陀螺儀、電子羅盤、矽麥克風 (Si-Mic)、胎壓偵測等 MEMS 元件需求將有增無減，成長力道強勁，且極具獲利空間。

本公司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已獲得包含 IATF16949、ISO 14001 認證，產品品質與量產技術皆獲得國內外知名廠商認同，快速量產導入產品應用，顯示本公司不論是生產技術或管理能力以及新產品開發領域上在業界具強大競爭力，市場佔有率如後說明：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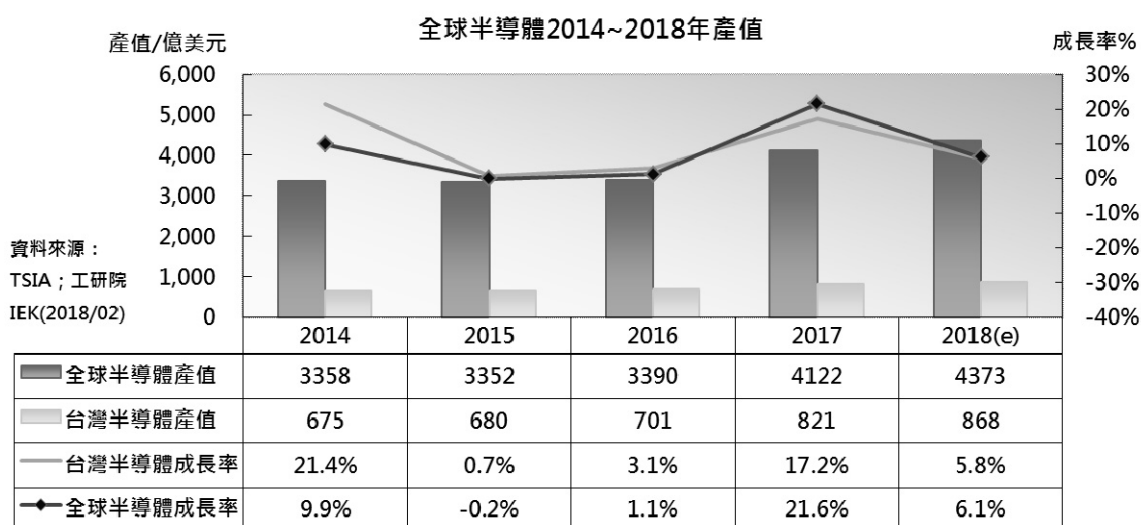
項目	全國 IC 封裝+測試產值 (A) (註 1)	菱生精密封測產值 (B) (註 2)	菱生精密佔全國產值 比率(B/A)
106 年	4,770	60.64	1.27%

註 1：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8/02)

註 2：係菱生 106 年合併營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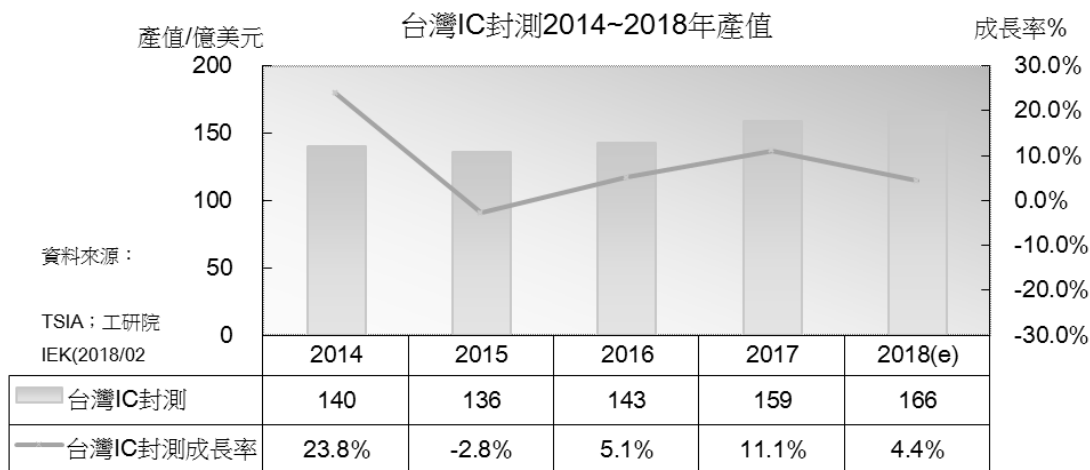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WSTS 預估全球半導體 2018 營收預計達到 4,373 億美元，可創近 5 年新高。台灣半導體成長率預計將比 2017 年成長 5.8%。



註：(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展望 2018 年全年，台灣 IC 封測產業的產值可達 166 億美元。相較 2017 年仍有微幅成長約 4.4%。



4. 競爭利基

- (1) 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已獲國內外知名廠商認同，已獲 IATF16949 品質認證及 ISO 14001/QS9000 國際環保認證。
- (2) 積極佈局具有競爭性、利基性產品。
- (3) 爭取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研究計劃。
- (4) 穩定的人力資源。
- (5) 彈性調配產能能力。

- (6) 新技術、新產品持續不斷創新開發。
- (7) 國際大廠客戶認證與合作。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維持穩定的原物料供應鏈、充足人力資源、產能與設備等生產條件。
 - (2) 不利因素：客戶端市場競爭壓力下，不斷要求降價造成獲利空間縮小。大陸封裝廠崛起搶單。
 - (3) 因應對策：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並積極開發利基型產品，改善製程品質，降低成本。提昇企業競爭能見度，拓展海外市場契機。

(二)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目前本公司主要產品種類及其用途如下：

產 品 名 稱	用 途	產 製 過 程
小型塑膠立體積體電路 (SOP)	1. 消費性電子產品	磨片 ↓ 割片
超薄小型塑膠立體積體電路 (TSOP)	2. 汽車元件電子	↓ 上片 ↓ 鐳線
單件半導體 (SOT、TO)	3. 記憶體	↓ 模壓 ↓ 蓋印
微機電 (MEMS)	4. 通訊元件	↓ 電鍍 ↓ 成型
超薄平面型塑膠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 (TQFP)	5. 電源管理	↓ OQA ↓ 測試
平面型塑膠晶粒承載器積體電路 (LQFP)	6. 行動裝置	↓ 包裝 ↓ 出口
方形扁平無引腳封裝 (QFN)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封裝之主要原料為導線架、基板、金線、銅線、銀膠及樹脂，目前均有國內外供應廠商生產與代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均維持二家以上國內外知名之供應商，長期合作並與供應商互動良好，足以確保生產之各項原料供貨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仟元)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42,906	15	非關係人	A 公司	274,308	15	非關係人				
2	B 公司	193,264	12	非關係人	B 公司	206,978	12	非關係人				
3	C 公司	216,355	14	非關係人	C 公司	196,185	11	非關係人			(註)	
4	D 公司	195,437	12	非關係人	D 公司	183,463	10	非關係人				
	其他	736,926	47		其他	926,989	52					
	進貨淨額	1,584,888	100		進貨淨額	1,787,923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進貨金額及比率隨當年度銷售產品組合變動。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關 與發行人之 係	名稱	金額(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關 與發行人之 係	名稱	金額(仟元)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關 與發行人之 係
1	A 客戶	879,464	16	A 客戶	943,717	16			
2	B 客戶	713,563	13	B 客戶	757,399	13			
	其他	4,029,348	71	其他	4,362,549	71			
	銷貨淨額	5,622,375	100	銷貨淨額	6,063,665	100			(註)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銷貨金額及比率隨主要客戶市佔率變化而異。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只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封測	註	5,563,888	4,875,362	註	5,839,500
其他	註		175,905	註		205,830	
合計	註	5,563,888	5,051,267	註	5,839,500	5,449,850	

註：因封裝測試產業特性無法依服務別區分產能，故以主要生產設備機台數揭露：

截至 105 年底，封裝-鐳線機 1,436 部；測試-測試機 427 部。

截至 106 年底，封裝-鐳線機 1,420 部；測試-測試機 424 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只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封測		4,166,421	3,920,096	1,385,909	1,611,712	4,377,191	4,067,686	1,466,444	1,871,788
其他			76,699		13,868		106,393		17,798
合計		4,166,421	3,996,795	1,385,909	1,625,580	4,377,191	4,174,079	1,466,444	1,889,58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806	896	877
	管理人員	337	342	351
	作業人員	1,812	1,967	1,902
	合 計	2,955	3,205	3,130
平 均 年 歲	37.06	36.48	36.66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9.58	9.05	9.0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08%	4.31%	4.28%
	大 專	58.56%	61.91%	62.15%
	高 中	29.94%	27.27%	27.11%
	高 中 以 下	7.42%	6.51%	6.46%

註:以上係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從業員工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環保概況

本公司在環境系統之污染控制獲得良好成效後，更進一步於活動、產品或服務中維持良好規範、節約資源使用及不斷改善優化，基於回饋社會的企業文化，由總經理帶領並宣示公司環境政策如下：

1. 綠能環保產品生產。
2. 遵守適用法令規章。
3. 節能減廢污染預防。
4. 持續改善永續經營。

為兼顧環境保護並達成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積極推行綠色生產、持續推動環境改善計畫、適時檢討環境管理制度，以善盡地球公民責任，其具體措施說明如下：

1. 成立專責環境管理委員會
負責污染防治、能資源管理、溫室氣體盤查、環境管理系統等。
2. 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本公司通過並取得「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等國際環保證書，有關環境保護業務皆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範及客戶要求。
3. 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生產耗能對環境的負面衝擊
本公司藉由環境管理方案的提出進行污染防治及持續改善，如廢硬化樹脂減量計畫、增購多元化節能設備，廢水、空壓機廢熱及廢棄物（如：部品、包材等）之回收再利用。本公司新建廠房大量採用節能設備，已順利取得 LEED 綠建築之銀級認證。
4. 因應氣候變遷制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因應國際間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全員積極參與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每年廠區皆通過溫室氣體盤查驗證，透過盤查進而擬定減量對策並採取適當改善措施，如：宣導節約用電、廠區更換LED日光燈、依氣候適時調整室內溫度、使用低耗能空調機組等，以落實節能減碳。

5. 改善各類污染防治設備並推動環保措施

持續進行環保工程改善、設備操作維護檢測、廢棄物委外清理及檢測、推動環保教育訓練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三)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深信員工是公司最大的資產，面對國內外同業的競爭環境，欲達成經營目標有賴於勞資關係之和諧，經營者提出了“雙贏”的政策，善盡一己之力，確實發揮了公司與員工之間溝通橋樑的功能，並無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一)現行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現行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 (1)全方位的員工保險制度：勞保、健保、免費員工團體保險、員工出差海外旅遊平安險。
- (2)實施年度員工酬勞及獎金制度，回饋同仁、獎勵其貢獻。
- (3)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業務，如：推行多樣化年度員工旅遊選擇方案、成立多樣化社團，舉辦運動競賽，舉辦家庭親子日等活動，讓員工兼顧工作與家庭生活。
- (4)推動特約商店服務，給予員工消費折扣優惠。
- (5)生日及三節禮券、婚喪禮金、慰問金補助。
- (6)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7)廠護設置、特約駐廠醫生諮詢、特約醫院。
- (8)完善育嬰留停措施。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設有完整的教育訓練體系，提供員工各項專業訓練課程，包含：

(1)新人教育訓練

落實新人訓練，包含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新進人員基礎訓練等，協助新進人員快速了解企業文化、公司核心價值、工作環境與公司在社會責任相關議題。

(2)工作場所在職訓練(OJT)

協助生產線員工學習工作所需之知識、技能及態度，並通過認證以取得機台操作許可訓練課程。

(3)廠內教育訓練

包含品質類、製程類、問題分析與解決、管理類等課程，目的為透過這些訓練課程培養管理幹部的領導能力及建立廠內共同溝通的技術語言。

(4)廠外教育訓練：

鼓勵員工至廠外吸收各項科技新知，經常派人參加各專業機構舉辦之技術研討會及專題講座。

106 年相關員工進修及訓練的支出、時數及課程內容，摘要如下：

課程名稱	總時數 (小時)	人數	106 年教育 訓練 支出
外部訓練			747,893 元
「通風設施技術與效能改善」及「管道設計與風機 匹配實務」說明會	18	1	
2017 國際半導體展	48	6	
ANSYS ICEPAK 電工散熱分析	32	2	
ANSYS Q3D 結構寄生參數分析	19.5	3	
Auto Mold 3G 新機 PM training/維修/異常排除	112	2	
Vision 系統設定及操作	48	2	
內部稽核人員如何執行法令規章遵循稽核	6	1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12	1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1	
各產業因應一例一休與特休新制研討會	5	2	
防火管理人在職訓練	36	6	
純水系統技術交流暨浦產品研討會	5	1	
財務舞弊的防範與財務鑑識技巧	6	1	
勞動檢查暨一例一休因應 QA 專班	6	1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	
新版 IATF 16949:2016 汽車相關產業品質管理系統 改版說明會	18	3	
新版 ISO/IEC 17025 FDIS 新增要求簡介	6	1	
內部訓練			
SPC-實務篇	566.5	88	
8D/G8D	40	16	
實驗計劃法	37.5	15	
拉式管理	30	12	
信賴性介紹	40	20	
FMEA	278	54	
MSA	345	75	
工作教導	92.5	37	

課程名稱	總時數 (小時)	人數	106 年教育 訓練支出
APQP	604	102	
QC STORY	84	6	
工作關係	259	37	
會議簡報技巧	315	15	
工作改善技巧	322	46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新制人員，本公司依法按月依照員工工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針對選擇舊制和選擇新制但保有舊制年資人員，本公司自民國 75 年 11 月即遵照勞基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截至民國 106 年底退休金專戶餘額為 458,822 仟元，只要符合退休條件即可請領退休金，確保在職員工之權益，使全體員工能無後顧之憂，全心全力投入工作行列。

4.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關於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以資遵循。

5. 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業務

為增進員工對公司之參與感，使員工能夠持有公司股票，共享經營成果，於 92 年 10 月 28 日成立員工持股會，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業務，以期員工更具向心力，公司穩健發展。

(二)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定期、不定期舉辦勞資溝通會議。
2. 依法推出各項性騷擾防治相關政策與措施，促進性別工作平等的工作環境。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視員工為最重要之資產，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及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並無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四) 履行社會責任

1. 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人權公約，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辦法、程序。
2. 公司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情形：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及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

3.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本公司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認證，針對可能產生風險進行工程及設備改善，建立安全作業程序，提供防護措施，定期舉辦環安衛宣導及演練等，以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同時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各類講座。
4.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公司設立員工意見箱，並以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5. 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 由本公司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教育訓練委員會，針對職能別、階層別實施標準課程。
 - (2) 就員工的職涯發展部份，鼓勵並給予員工發展培訓，如：協助生產線員工取得機台操作許可證、協助工程師取得各等級的技術認證。

六、重要契約

107年3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6.04.11 至 116.04.10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3.11.01 至 113.10.3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2.04.16 至 112.04.15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6.01.10 至 116.01.09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5.04.01 至 115.03.3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5.01.01 至 114.12.3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5.1.15 至 115.01.14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7.02.01 至 117.01.3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97.07.01 至 107.06.30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4.10.01 至 114.09.30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98.03.01 至 108.02.28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6.01.01 至 108.12.3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台中分處	自 102.12.01 至 112.11.30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中港分處	自 100.10.22 至 110.10.21	土地租賃	無
租賃	加工出口區管 理處中港分處	自 102.04.26 至 112.04.25	土地租賃	無
長期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潭子	自 102.09.18 至 111.12.15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若干財務 比例維持
長期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台中	自 103.11.11 至 110.11.11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若干財務 比例維持
長期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板橋	自 106.06.15 至 111.11.15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無
長期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新竹	自 106.03.03 至 114.02.12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無
長期借款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自 104.11.18 至 107.11.18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無
長期借款	凱基商業銀行市政	自 106.07.25 至 108.07.25	中長期銀行授信合約	無
銷售代理	LINGSSEN AMERICA INC.	自 107.01.01 至 107.12.31	台灣及美國銷售 之居間代理	無
銷售代理	AZIMUTH INDUSTRIAL, INC.	自 105.07.24 至 110.07.23	台灣及美國銷售 之居間代理	無
太陽光電發電 工程合約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自 103.08.28 至 123.11.06	太陽光電發電工程	無
電能購售契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103.11.07 至 123.11.06	電能躉售	無
工程承攬	豐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 106.11.01 至工程竣工驗收止	廠房電機工程	無

註：與兆豐商業銀行北新竹中長期授信合約(原契約日：102.12.10 至 110.07.11)，已於 107 年 2 月清償。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 動 資 產		3,118,159	3,218,858	3,621,446	4,588,074	4,360,749	(註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0,308	5,717,705	5,622,427	4,856,970	4,797,985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580,782	852,985	425,383	236,291	171,496	
資 產 總 額		8,699,249	9,789,548	9,669,256	9,681,335	9,330,23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632,833	1,640,592	1,490,277	1,650,411	1,773,860	
	分 配 後	1,902,833	1,840,592	1,590,277	1,840,462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531,299	1,553,728	1,947,437	1,699,569	1,291,86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164,132	3,194,320	3,437,714	3,349,980	3,065,729	
	分 配 後	2,434,132	3,394,320	3,537,714	3,540,031	(註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364,214	6,424,122	6,067,898	6,169,026	6,092,592	
股 本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資 本 公 積		1,612,132	1,616,225	1,619,202 (註4)	1,520,618	1,523,50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41,677	1,088,806	803,201	1,036,930	980,915	
	分 配 後	871,677	888,806	803,201	846,879	(註2)	
其 他 權 益		(14,203)	94,483	20,887	(13,130)	(36,439)	
庫 藏 股 票		(176,415)	(176,415)	(176,415)	(176,415)	(176,415)	
非 控 制 權 益		170,903	171,106	163,644	162,329	171,90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535,117	6,595,228	6,231,542	6,331,355	6,264,501	
	分 配 後	6,265,117	6,395,228	6,131,542	6,141,304	(註2)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註4：105年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100,000仟元，分配前1,619,202仟元，分配後1,519,202仟元。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047,661	5,935,929	5,510,094	5,622,375	6,063,665	(註2)
營業毛利	897,033	740,128	459,211	662,491	665,640	
營業損益	373,067	217,363	(59,553)	122,851	127,985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52,273	30,555	34,874	84,470	71,727	
稅前淨利	425,340	247,918	(24,679)	207,321	199,71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51,315	186,793	(86,111)	230,985	140,875	
停業單位 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351,315	186,793	(86,111)	230,985	140,875	
本期其他 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213	139,298	(80,552)	(32,661)	(20,568)	
本期綜合 損益總額	407,528	326,091	(166,663)	198,324	120,307	
淨利(損) 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61,394	186,944	(79,090)	233,140	130,985	
淨利(損) 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0,079)	(151)	(7,021)	(2,155)	9,89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17,614	325,815	(159,201)	200,637	110,727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0,086)	276	(7,462)	(2,313)	9,580	
每股盈餘 (虧損)	0.97	0.5	(0.21)	0.62	0.35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 動 資 產		2,634,185	2,601,886	3,070,151	4,006,273	3,704,953	(註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32,297	4,549,250	4,548,259	3,943,514	3,933,924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1,821,412	1,949,436	1,273,505	1,173,005	1,000,891	
資 產 總 額		8,187,894	9,100,572	8,891,915	9,122,792	8,639,76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81,484	1,274,675	1,013,937	1,346,699	1,359,381	
	分 配 後	1,651,484	1,474,675	1,113,937	1,536,750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442,196	1,401,775	1,810,080	1,607,067	1,187,79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823,680	2,676,450	2,824,017	2,953,766	2,547,176	
	分 配 後	2,093,680	2,876,450	2,924,017	3,143,817	(註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364,214	6,424,122	6,067,898	6,169,026	6,092,592	
股 本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3,801,023	
資 本 公 積		1,612,132	1,616,225	1,619,202 (註4)	1,520,618	1,523,50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41,677	1,088,806	803,201	1,036,930	980,915	
	分 配 後	871,677	888,806	803,201	846,879	(註2)	
其 他 權 益		(14,203)	94,483	20,887	(13,130)	(36,439)	
庫 藏 股 票		(176,415)	(176,415)	(176,415)	(176,415)	(176,415)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6,364,214	6,424,122	6,067,898	6,169,026	6,092,592	
	分 配 後	6,094,214	6,224,122	5,967,898	5,978,975	(註2)	
總 額		6,094,214	6,224,122	5,967,898	5,978,975	(註2)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註4：105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100,000仟元，分配前1,619,202仟元，分配後1,519,202仟元。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5,528,873	5,340,105	4,805,671	4,900,757	5,238,070	(註 2)
營業毛利	999,026	823,152	537,233	702,971	665,227	
營業損益	632,525	452,877	174,086	301,707	269,663	
營業外 收入及支出	(200,642)	(202,939)	(192,176)	(100,888)	(82,180)	
稅前淨利	431,883	249,938	(18,090)	200,819	187,48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61,394	186,944	(79,090)	233,140	130,98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361,394	186,944	(79,090)	233,140	130,9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220	138,871	(80,111)	(32,503)	(20,2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7,614	325,815	(159,201)	200,637	110,72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虧 損)	0.97	0.50	(0.21)	0.62	0.35	

註 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五)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顏曉芳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顏曉芳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顏曉芳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顏曉芳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88	32.62	35.55	34.60	32.85	(註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1.32	142.52	145.47	165.34	157.4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0.97	196.20	243.00	277.99	245.83	
	速動比率	154.79	161.12	199.14	236.94	204.61	
	利息保障倍數	52.48	16.32	0.27	10.52	10.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3	4.52	4.36	4.42	4.60	
	平均收現日數	82.39	80.75	83.71	82.57	79.34	
	存貨週轉率(次)	11.66	11.62	11.05	10.22	10.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25	18.49	19.91	18.60	18.94	
	平均銷貨日數	31.30	31.41	33.03	35.71	36.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1	1.11	0.97	1.07	1.2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1	0.57	0.58	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30	2.12	-0.67	2.57	1.65	
	權益報酬率(%)	5.59	2.84	-1.34	3.67	2.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19	6.52	-0.64	5.45	5.25	
	純益率(%)	5.81	3.14	-1.56	4.11	2.32	
	每股盈餘(元)	0.97	0.50	-0.21	0.62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5.05	61.30	60.06	40.92	75.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31	120.76	120.63	150.01	135.0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96	5.26	4.96	4.09	8.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1	5.68	-17.17	9.21	8.62	
	財務槓桿度	1.02	1.06	0.71	1.21	1.1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說明：							
1. 獲利能力變動分析說明：主要係因本期營運獲利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主要係本期營收增加及三個月以上銀行定期存款到期轉入所致。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27	29.40	31.75	32.37	29.48	(註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2.37	172.02	173.20	197.18	185.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0.68	204.12	302.79	297.48	272.54	
	速動比率	157.36	169.22	250.86	258.07	230.61	
	利息保障倍數	194.24	27.02	-0.17	15.22	15.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4	4.62	4.48	4.57	4.75	
	平均收現日數	80.45	79.00	81.52	79.86	76.84	
	存貨週轉率(次)	14.82	14.81	13.76	12.78	12.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90	17.99	19.10	17.82	17.74	
	平均銷貨日數	24.63	24.64	26.53	28.56	29.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9	1.28	1.06	1.15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58	0.54	0.53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8	2.21	-0.73	2.71	1.59	
	權益報酬率(%)	5.74	2.92	-1.26	3.81	2.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36	6.57	-0.47	5.28	4.93	
	純益率(%)	6.54	3.5	-1.64	4.75	2.50	
	每股盈餘(元)	0.97	0.5	-0.21	0.62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2.85	84.04	96.47	51.74	101.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1.22	142.71	140.14	169.34	149.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29	6.94	6.64	4.93	10.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4	2.73	6.14	3.76	4.00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10	1.04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說明：							
1. 獲利能力變動分析說明：主要係因本期營運獲利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主要係本期營收增加及三個月以上銀行定期存款到期轉入所致。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第 67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6 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35 頁~第 196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8 頁~第 134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106 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石奉先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5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588,074	4,360,749	(227,325)	-4.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56,970	4,797,985	(58,985)	-1.21
其他資產		236,291	171,496	(64,795)	-27.42
資產總額		9,681,335	9,330,230	(351,105)	-3.63
流動負債		1,650,411	1,773,860	123,449	7.48
非流動負債		1,699,569	1,291,869	(407,700)	-23.99
負債總額		3,349,980	3,065,729	(284,251)	-8.49
股 本		3,801,023	3,801,023	0	0
資本公積		1,520,618	1,523,508	2,890	0.19
保留盈餘		1,036,930	980,915	(56,015)	-5.40
其他權益		(13,130)	(36,439)	(23,309)	177.52
非控制權益		162,329	171,909	9,580	5.90
權益總額		6,331,355	6,264,501	(66,854)	-1.06

檢討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處份金融資產、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到期借款。
 -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部分因處分金融資產之相關未實現損益重分類至損益所致。
- 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係屬公司正常營運之變動，對公司無重大影響故無未來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
營業收入淨額	5,622,375	6,063,665	441,290	7.85
營業成本	4,959,884	5,398,025	438,141	8.83
營業毛利	662,491	665,640	3,149	0.48
營業費用	539,640	537,655	(1,985)	-0.37
營業利益	122,851	127,985	5,134	4.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470	71,727	(12,743)	-15.09
稅前淨利	207,321	199,712	(7,609)	-3.67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664)	58,837	82,501	-348.64
本期淨利	230,985	140,875	(90,110)	-39.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661)	(20,568)	12,093	-37.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8,324	120,307	(78,017)	-39.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者）

- 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因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係因 105 年子公司減資產生所得稅利益所致。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部分因處分處份金融資產之相關未實現損益重分類至損益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請參閱本年報壹、致股東報告書之107年度營業計畫概要(第2頁)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擴充產線資金來源為自有營運資金及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106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因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C)	全年因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D)	全年匯率影響數 (E)	現金剩餘(不足)數 (A+B-C-D+E)
\$1,799,825	1,346,164	886,817	467,459	(1,211)	1,790,502

1. 106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本年度產生營業利益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因購置設備及廠房裝修支出所致。

(3)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股東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 流動性不足額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C)	預計全年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D)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D)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繳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790,502	1,300,000	820,000	650,000	1,620,502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預計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產生營業利益。

2. 預計投資及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購置固定資產、償還到期借款及配發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資本支出 運用項目	資金來源	實際資金 運用情形	對財務業務 之影響
產線設備增購	自有資金	新台幣 954,898 仟元	具體反映於提升封裝測試等產品之產量及技術，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正面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為因應業務發展需要以及考量公司之未來成長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市場狀況以及業務發展、持股比例及其他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參考。本公司以內部控制制度為對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監督及管理依據，並依本公司訂定之「對子公司監理之作業辦法」執行。

(二)本公司轉投資均與半導體本業相關為主，106 年損益概述如下：

1. 本公司透過 Lingsen Holding(Samoa) Inc. 轉投資大陸力源科技：由於訂單量未達到經濟規模，106 年虧損約為新台幣 85,575 仟元。
2. 鴻谷科技(股)：鴻谷係專業測試廠，客源穩定，106 年獲利新台幣 31,224 仟元。
3. 迅能半導體(股)：主要經營蕭特基二極體晶圓業務，訂單未達經濟規模，106 年度虧損新台幣 96,829 仟元。迅能持續提振品質使性能優化，增加多元產品及積極開拓銷售並行，以加速公司達到獲利目標。

(三)本公司對新投資案皆經審慎評估，將依營運情形決定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配置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運用以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為考量重點。運用低利率專案貸款取得營運所需之借款，有效降低營運成本。將持續關注利率走向，降低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匯交易主要幣別為美元及日幣，基本上係採取自然避險策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將密切觀察匯率變動，適時調整外幣部位，規避匯率風險。

3. 通貨膨脹：

依行政院主計處公佈 106 年經濟成長率約為 2.86%，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 0.62%，物價上升情況尚屬溫和，對本公司合併營運結

果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積極尋找多方供料來源，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並透過提高經營效率、降低成本與積極創新研發技術等方式，減少產業變動及景氣變化所帶來的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僅為集團子公司營運資金需要辦理背書保證，背書保證作業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之政策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第 43 頁)。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未來研發計畫預計投入約營收金額 1~2%。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就所處之內外經營環境，密切注意可能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適時作出妥善應變措施。

1. 依修正通過之勞動基準法及施行細則，本公司已依法辦理，將持續關注法令之變動，適時配合調整，維護員工權益。
2. 107 年起基本工資由 21,009 元調升至 22,000 元，漲幅約為 4.7%，本公司配合法令調整。
3. 上市公司自 107 年起，每年皆須舉辦法說會，向法人說明公司業務展望與財務報告，本公司將依法舉辦法說會。
4. 金管會宣布 IFRS 9 及 IFRS 15 將於 107 年適用，並規定公司應於 106 年度財務報告揭露首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 之影響，本公司已依規定辦理。
5. 依 107.2 月修正通過之所得稅法部分條文，如：配合兩稅合一廢除，107 年度營所稅率自 17%調整至 20%，未分配盈餘稅率自 10%調降至 5%，本公司將依法辦理。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半導體產業技術提升迅速，本公司透過蒐集及分析市場訊息，掌握客戶需求，積極創新研發技術，厚植封測能力，降低科技改變對公司營運帶來的影響。由於本公司產品與封裝大廠已有市場之區隔，我們堅持提供客戶優良服務，並透過提高經營效率、降低成本專案，維持市場競爭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積極創新」、「誠信務實」、「卓越共享」為本公司四十多年來經營事業的核心理念。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新廠房加入營運，整體效能逐漸擴大與提升，符合本公司預期。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本公司主要原料係由多家國內外知名之供應商穩定供貨，風險分散，並無進貨集中情事。

本公司客戶營收比重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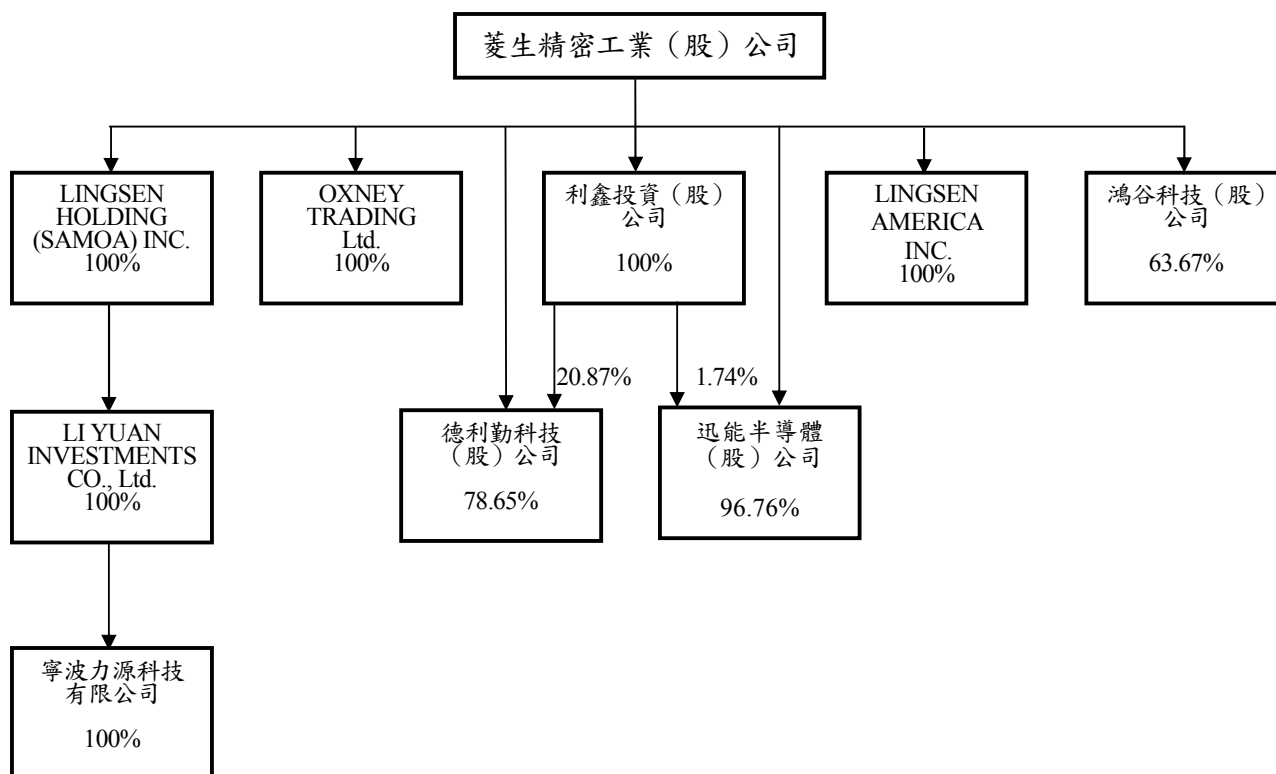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持股比例%

2.持股比率係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Lingsen America Inc.	87/3	1525 McCarthy Blvd Ste 1000, Milpitas, CA 95035	NTD32,311 (USD1,000)	仲介業務
利鑫投資(股)公司	87/9	台中市潭子區南二路 5 之 1 號	NTD300,000	一般投資業
德利勤科技(股)公司	90/3	新竹縣湖口鄉光復路 32 之 1 號 5 樓	NTD68,000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組件製造
Lingsen Holding(Samoa) Inc.	90/8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NTD1,542,268 (USD48,000)	一般投資業
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90/5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NTD1,542,268 (USD48,000)	一般投資業
寧波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90/6	浙江寧波保稅區東區港東大道 30 號	NTD1,542,268 (USD48,000)	各型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
Oxney Trading Limited	92/12	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NTD1,687 (USD50)	買賣業
鴻谷科技(股)公司	86/5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路 32 之 1 號	NTD360,000	積體電路之測試
迅能半導體(股)公司	96/11	新竹縣湖口鄉光復路 32 之 1 號 5 樓	NTD364,736	電子零組件製造

註：係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包括半導體業(提供封裝及測試服務)、電子批發及製造業、投資業等。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106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Lingsen America Inc.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1,000,000	100.00%
利鑫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30,000,000	100.00%
	董事	楊順卿(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杜明德(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監察人	賴銘為(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德利勤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葉樹泉	3,820	0.06%
	董事	楊順卿(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5,348,315	78.65%
	董事	葉樹訓	0	0.00%
	監察人	賴銘為(豐鈞投資(股)公司)	19,101	0.28%
Lingsen Holding(Samoa) Inc.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48,000,000	100.00%
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董事長	葉樹泉(Lingsen Holding(Samoa) Inc.)	48,000,000	100.00%
寧波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正達(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註 1)	100.00%
Oxney Trading Limited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50,000	100.00%
鴻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22,922,899	63.67%
	董事	楊順卿(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賴銘為(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蔡文政(義隆電子(股)公司)	340,183	0.94%
	董事(總經理)	李明奎	22,000	0.06%
	監察人	巫錦和	447,889	1.24%
	監察人	李銀樹	0	0.00%
迅能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長	葉樹泉(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35,291,205	96.76%
	董事	楊順卿(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蔡澤松(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監察人	巫錦和	0	0.00%
	總經理	葉樹泉	57,476	0.16%

註 1：該公司為有限公司，出資額為 USD48,000,000。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外)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Lingsen America Inc.	32,311	60,005	207	59,798	7,407	(162)	440	0.44
利鑫投資(股)公司	300,000	132,654	27	132,627	0	(153)	(8,605)	(0.29)
德利勤科技(股)公司	68,000	26,675	54	26,621	0	(179)	(25)	(0.00)
Lingsen Holding(Samoa) Inc.	1,542,268	292,657	0	292,657	0	0	(85,575)	(1.78)
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1,542,268	292,657	0	292,657	0	0	(85,575)	(1.78)
寧波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1,542,268	420,290	127,628	292,662	222,062	(87,996)	(85,575)	不適用
Oxney Trading Limited	1,687	1,579	0	1,579	0	0	3	0.06
鴻谷科技(股)公司	360,000	730,839	264,581	466,258	501,672	31,077	31,224	0.87
迅能半導體(股)公司	364,736	296,474	137,356	159,118	141,789	(94,708)	(96,829)	(2.65)

註：106年12月31日美金折合新台幣匯率：資產、負債/29.76；損益/30.432

106年12月31日人民幣折合新台幣匯率：資產、負債/4.5545；損益/4.5053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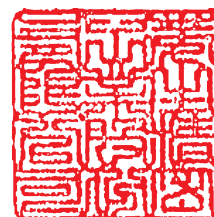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樹泉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利鑫投資(股)公司	NTD300,000 仟元	自有資金	100%	106年	無	無	無	5,658,911股 帳面金額	無	無	無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無	無		NTD74,981仟元(註) 轉列庫藏股金額 NTD176,415仟元	無	無	無

註：金額依 107.3.31 普通股收盤價每股 NTD13.25 元計算。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淨額為 1,079,266 仟元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而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應收帳款相關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七及二六。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可回收性之程序，包括檢視當年度交易及收款狀況等相關資料及期後收款情形。
2. 評估群組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包括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呆滯與跌價提列政策，係按存貨庫齡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評價。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餘額為 339,041 仟元。由於考量決定淨變現價值參數及呆滯提列比率等假設時均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存貨評價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對管理階層擬定之會計政策取得適當之瞭解，評估變動銷售費用率及預期銷售價格假設之合理性，並抽樣核算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2. 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庫齡，另將提列呆滯、過時存貨跌價損失之會計政策與以前年度比較、分析差異原因及核對用以計算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數據並比較歷史提列金額與實際處分時損失認列之差異情形，以評估對存貨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適當。
3.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存貨之存在性與完整性；並於觀察存貨盤點時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成本是否已適當調整。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麗冬



會計師 蔣淑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菱生福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86,638	18		\$ 1,616,743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184	-		71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二六)	1,079,266	13		1,119,913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450,824	5		720,187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7,961	-		17,961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339,041	4		300,87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二六及二七)	231,039	3		229,88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704,953</u>	<u>43</u>		<u>4,006,273</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449	-		33,591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9,187	-		28,7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873,262	10		990,751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六及二七)	3,933,924	46		3,943,514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8,742	-		84,80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034	-		1,03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66,217	1		34,0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934,815</u>	<u>57</u>		<u>5,116,519</u>	<u>5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639,768</u>	<u>100</u>		<u>\$ 9,122,79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 148,005	2		\$ 141,726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253,807	3		261,604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二十及二六)	501,169	6		474,26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9,053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3,036	-		29,41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391,953	4		403,718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358	-		35,97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59,381</u>	<u>15</u>		<u>1,346,699</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1,003,859	12		1,395,812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67	-		1,02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81,791	2		209,30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978	-		9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87,795</u>	<u>14</u>		<u>1,607,067</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2,547,176</u>	<u>29</u>		<u>2,953,766</u>	<u>32</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801,023	44		3,801,023	42	
3200	資本公積	1,523,508	18		1,520,618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5,987	4		322,67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2,488	1		125,25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12,440	6		588,998	6	
3400	其他權益	(36,439)	-		(13,130)	-	
3500	庫藏股票	(176,415)	(2)		(176,415)	(2)	
3XXX	權益總計	<u>6,092,592</u>	<u>71</u>		<u>6,169,026</u>	<u>6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639,768</u>	<u>100</u>		<u>\$ 9,122,79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5,238,070	100	\$ 4,900,7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u>4,572,843</u>	<u>87</u>	<u>4,197,786</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665,227</u>	<u>13</u>	<u>702,971</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8,543	1	61,105	1
6200	管理費用	175,615	4	173,55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1,406</u>	<u>3</u>	<u>166,609</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5,564</u>	<u>8</u>	<u>401,264</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269,663</u>	<u>5</u>	<u>301,70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7100	利息收入	11,371	-	10,163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六）	9,464	-	6,379	-
7130	股利收入	899	-	13,91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45,760	1	37,882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129	-	968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	25,121	-	29,508	1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088	-	5,065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	(13,053)	-	(14,011)	-
76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一）	(9,563)	-	-	-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十二）	(<u>170,396</u>)	(<u>3</u>)	(<u>190,757</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2,180</u>)	(<u>2</u>)	(<u>100,88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87,483	3	\$ 200,819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一)	<u>56,498</u>	<u>1</u>	<u>(32,32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0,985</u>	<u>2</u>	<u>233,140</u>	<u>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4,330	-	2,15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附註 十二)	(542)	-	(2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737)</u>	<u>-</u>	<u>(366)</u>	<u>-</u>
		<u>3,051</u>	<u>-</u>	<u>1,51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900)	-	(32,33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	(13,729)	-	(3,16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附註十 二)	<u>1,320</u>	<u>-</u>	<u>1,485</u>	<u>-</u>
		<u>(23,309)</u>	<u>-</u>	<u>(34,017)</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0,258)</u>	<u>-</u>	<u>(32,50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0,727</u>	<u>2</u>	<u>\$ 200,637</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u>0.35</u>	\$	<u>0.62</u>
9850	稀 釋	\$	<u>0.35</u>	\$	<u>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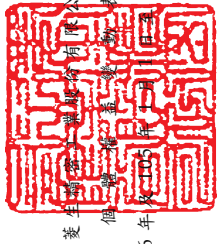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十九)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 (附註十九)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及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A1	\$ 3,801,023	\$ 1,619,202	\$ 322,673	\$ 93,795	\$ 386,733	\$ 31,799	\$ 10,912	\$ 176,415	\$ 6,067,898	
B3	-	-	-	31,464	(31,464)	-	-	-	-	
C7	-	(73)	-	-	(925)	-	-	-	(998)	
C15	-	(100,000)	-	-	-	-	-	-	(100,000)	
M1	-	1,489	-	-	-	-	-	-	1,489	
D1	-	-	-	-	233,140	-	-	-	233,140	
D3	-	-	-	-	1,514	(32,334)	(1,683)	-	(32,502)	
D5	-	-	-	-	234,654	(32,334)	(1,683)	-	200,637	
Z1	3,801,023	1,520,618	322,673	125,259	588,998	535	(12,595)	(176,415)	6,169,026	
B1	-	-	23,314	-	(23,314)	-	-	-	-	
B3	-	-	-	(2,771)	2,771	-	-	-	-	
B5	-	-	-	-	(190,051)	-	-	-	(190,051)	
C3	-	61	-	-	-	-	-	-	61	
M1	-	2,829	-	-	-	-	-	-	2,829	
D1	-	-	-	-	130,985	-	-	-	130,985	
D3	-	-	-	-	3,051	(10,900)	(12,409)	-	(20,258)	
D5	-	-	-	-	134,036	(10,900)	(12,409)	-	110,727	
Z1	3,801,023	1,523,508	345,987	122,488	512,440	11,435	(25,004)	(176,415)	6,092,5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7,483	\$ 200,8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11,487	833,779
A20200	預付款項攤銷	3,154	4,512
A20900	利息費用	13,053	14,011
A21200	利息收入	(11,371)	(10,163)
A21300	股利收入	(899)	(13,91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70,396	190,7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129)	(96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25,121)	(29,508)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563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3,500)	8,50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508)	(173)
A322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6,378)	8,518
A30000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 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34	3,375
A31150	應收帳款	37,987	(102,46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9,306	(466,222)
A31200	存 貨	(34,670)	(41,8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59)	29,123
A32150	應付帳款	(5,739)	50,7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558	73,4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613)	6,93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185)	(21,8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79,249	737,3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428	10,1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066)	(14,03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75)	(36,6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5,636</u>	<u>696,80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2,534	\$ 228,251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十二)	(60,200)	(297,67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6,272)	(114,84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319	1,5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27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23)	(1,74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6,504)	(110,68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99	13,9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0,747)	(271,9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798,606	621,838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789,946)	(597,803)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225,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03,718)	(230,117)
C03100	收取 (返還) 存入保證金	54	(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0,051)	(100,000)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	6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4,994)	(81,15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30,105)	343,7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16,743</u>	<u>1,273,00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86,638</u>	<u>\$1,616,7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4 月設立於台中加工出口區，並於同年 7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各型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	\$ 17,133	\$ 17,1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449	(2,44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9,187	(19,187)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873,262</u>	<u>2,307</u>	<u>875,569</u>
資產影響	<u>\$ 894,898</u>	<u>(\$ 2,196)</u>	<u>\$ 892,702</u>
未分配盈餘	\$ 512,440	\$ 59,063	\$ 571,503
其他權益	(<u>36,439</u>)	(<u>61,259</u>)	(<u>97,698</u>)
權益影響	<u>\$ 476,001</u>	<u>(\$ 2,196)</u>	<u>\$ 473,805</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

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封裝測試合約，所承諾之各項勞務皆有單獨售價，依 IFRS 15 判斷該客戶合約為二項履約義務，並將其區分為封裝服務及測試服務。適用 IFRS 15 前，合約係拆分為商品製造及測試服務。

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採剩餘價值法決定合約各組成部分所應認列之收入金額。

依客戶約定規格製造之商品若禁止作為其他用途，且於客戶提前終止該製造合約時，客戶須支付本公司所發生之成本及合理利潤，於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銷售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存貨	\$ 339,041	(\$ 92,269)	\$ 246,772
合約資產—流動	-	129,647	129,64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43	1,143
資產影響	<u>\$ 339,041</u>	<u>\$ 38,521</u>	<u>\$ 377,562</u>
未分配盈餘	\$ 512,440	\$ 38,509	\$ 550,949
其他權益	(<u>36,439</u>)	<u>12</u>	(<u>36,427</u>)
權益影響	<u>\$ 476,001</u>	<u>\$ 38,521</u>	<u>\$ 514,522</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先進先出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封裝收入於完成封裝或交運時認列，測試收入於測試服務完成時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3	\$ 2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6,282	346,566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010,000	1,170,000
短期票券	200,083	99,904
	<u>\$ 1,586,638</u>	<u>\$ 1,616,743</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年利率(%)		
銀行存款	0.001-0.28	0.001-0.14
銀行定期存款	0.13-0.65	0.22-0.65
短期票券	0.37	0.38

七、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081,717	\$ 1,122,406
減：備抵呆帳	(<u>2,451</u>)	(<u>2,493</u>)
	<u>\$ 1,079,266</u>	<u>\$ 1,119,91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042,837	\$ 1,070,173
90天以下	14,404	19,238
91至180天	24,476	32,953
181天至365天	-	42
合計	<u>\$ 1,081,717</u>	<u>\$ 1,122,406</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90天以下	\$ 14,404	\$ 19,238
91至180天	24,476	32,953
181天至365天	-	42
合計	<u>\$ 38,880</u>	<u>\$ 52,233</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493	\$ 2,493
本年度實際沖銷	(<u>42</u>)	<u>-</u>
年底餘額	<u>\$ 2,451</u>	<u>\$ 2,493</u>

八、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435,000	\$ 705,028
應收退稅款	10,740	12,049
其他	<u>5,084</u>	<u>3,110</u>
	<u>\$ 450,824</u>	<u>\$ 720,187</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	0.24-1.065	0.3-1.065

九、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料	\$ 246,064	\$ 206,180
製成品	58,264	54,404
在製品	<u>34,713</u>	<u>40,287</u>
	<u>\$ 339,041</u>	<u>\$ 300,871</u>

106及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4,572,843仟元及4,197,786仟元。

營業成本包括下列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下腳收入	\$ 44,302	\$ 34,349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500	(8,500)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449	\$ 33,591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3 月及 105 年 8 月以 42,534 仟元及 228,251 仟元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分別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5,121 仟元及 29,508 仟元。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鉅景公司)	\$ 11,687	\$ 21,250
晶致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晶致公司)	7,500	7,500
翔合化合物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翔合公司)	-	-
	<u>\$ 19,187</u>	<u>\$ 28,75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鉅景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2 日起停止在證券商業處所買賣，故本公司將其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另鉅景公司因持續虧損，本公司於 106 年度對其之投資認列 9,563 仟元之減損損失。

翔合公司因以往年度持續虧損，本公司於 98 年度已將對其之投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873,262	\$ 990,751
投資關聯企業	\$ -	\$ -

(一) 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u>非上市櫃公司</u>				
Lingsen Holding (Samoa) Inc. (薩摩亞菱生公司)	\$ 292,657	100	\$ 323,822	100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谷公司)	296,866	64	277,528	64
迅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迅能公司)	153,963	97	247,655	97
利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利鑫公司)	223,877	100	231,161	100
Lingsen America Inc. (美國菱生公司)	59,798	100	64,335	100
德利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利勤公司)	27,251	78	27,271	78
Oxney Trading Limited (歐尼公司)	<u>1,579</u>	100	<u>1,708</u>	100
	1,055,991		1,173,480	
減：轉列庫藏股票	(176,415)		(176,415)	
累計減損	(<u>6,314</u>)		(<u>6,314</u>)	
	<u>\$ 873,262</u>		<u>\$ 990,751</u>	

迅能公司於105年8月辦理減資654,844仟元以彌補104年度之累積虧損；並同時辦理現金增資200,000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93%增加至97%。

本公司分別於106年5月及8月與105年2月及4月投資薩摩亞菱生公司60,200仟元(美金2,000仟元)及97,679仟元(美金3,000仟元)，同時薩摩亞菱生公司間接透過轉投資公司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立驥公司)轉投資寧波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寧波力源公司)。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寧波力源公司之實收資本分別為美金48,000仟元及美金46,000仟元。上述投資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通過。

106及105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u>非上市櫃公司</u>				
奇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峰公司)	\$ 11,417	30	\$ 11,417	30
減：累計減損	(<u>11,417</u>)		(<u>11,417</u>)	
	<u>\$ -</u>		<u>\$ -</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本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奇峰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2,384,876	\$ 27,349	\$ 114,192	\$ -	\$ -	\$ -			\$2,298,033
機器設備	5,716,438	634,985	862,437	92,188	-	-			5,581,174
運輸設備	22,786	-	492	-	-	-			22,294
生財器具	51,675	7,333	359	-	-	-			58,649
其他設備	235,850	50,272	63,082	540	-	-			223,580
未完工程	-	3,420	-	-	-	-			3,420
成本合計	<u>8,411,625</u>	<u>\$ 723,359</u>	<u>\$1,040,562</u>	<u>\$ 92,728</u>	<u>\$ -</u>	<u>\$ -</u>			<u>8,187,150</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717,691	\$ 98,874	\$ 100,260	\$ -	\$ -	\$ -			716,305
機器設備	3,600,193	645,170	862,287	-	-	-			3,383,076
運輸設備	17,677	1,757	492	-	-	-			18,942
生財器具	18,051	8,005	359	-	-	-			25,697
其他設備	114,499	57,681	62,974	-	-	-			109,206
累計折舊合計	<u>4,468,111</u>	<u>\$ 811,487</u>	<u>\$1,026,372</u>	<u>\$ -</u>	<u>\$ -</u>	<u>\$ -</u>			<u>4,253,226</u>
	<u>\$3,943,514</u>								<u>\$3,933,924</u>
<u>105年度</u>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2,206,625	\$ 11,808	\$ 38,056	\$ 204,499	\$ -	\$ -			\$2,384,876
機器設備	6,010,396	16,949	428,656	117,749	-	-			5,716,438
運輸設備	25,400	-	2,614	-	-	-			22,786
生財器具	50,827	2,499	1,651	-	-	-			51,675
其他設備	224,920	39,850	30,857	1,937	-	-			235,850
未完工程	165,627	37,719	-	(203,346)	-	-			-
成本合計	<u>8,683,795</u>	<u>\$ 108,825</u>	<u>\$ 501,834</u>	<u>\$ 120,839</u>	<u>\$ -</u>	<u>\$ -</u>			<u>8,411,62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657,440	\$ 98,307	\$ 38,056	\$ -	\$ -				\$ 717,691
機器設備	3,355,083	673,549	428,439	-	-				3,600,193
運輸設備	17,924	2,259	2,506	-	-				17,677
生財器具	12,601	7,100	1,650	-	-				18,051
其他設備	92,488	52,564	30,553	-	-				114,499
累計折舊合計	<u>4,135,536</u>	<u>\$ 833,779</u>	<u>\$ 501,204</u>	<u>\$ -</u>	<u>\$ -</u>				<u>4,468,111</u>
	<u>\$4,548,259</u>								<u>\$3,943,51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45至50年
水電空調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7年
運輸設備	5至7年
生財器具	3至7年
其他設備	3至7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七）	\$ 146,000	\$ 146,000
用品盤存	58,734	52,970
代付款	12,558	23,560
預付款項	9,276	5,961
進項稅額	2,643	259
其 他	1,828	1,130
	<u>\$ 231,039</u>	<u>\$ 229,880</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63,799	\$ 30,023
預付款項	2,418	4,049
	<u>\$ 66,217</u>	<u>\$ 34,072</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進出口融資借款	<u>\$ 148,005</u>	<u>\$ 141,726</u>
年利率(%)	1.89-2.40	1.74-2.17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235,812	\$ 1,599,530
信用借款	<u>160,000</u>	<u>200,000</u>
	1,395,812	1,799,53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91,953</u>)	(<u>403,718</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1,003,859</u>	<u>\$ 1,395,812</u>
年利率(%)		
抵押借款	0.67-0.68	0.67-0.68
信用借款	0.67	0.67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0,227	\$ 198,809
應付工廠用品費	112,638	122,681
應付休假給付	45,736	47,14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5,566	27,384
應付設備款	23,310	6,572
其 他	<u>83,692</u>	<u>71,678</u>
	<u>\$ 501,169</u>	<u>\$ 474,266</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負債準備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9,414	\$ 20,896
本年度提列(迴轉)	(<u>6,378</u>)	<u>8,518</u>
年底餘額	<u>\$ 23,036</u>	<u>\$ 29,414</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3,347	\$ 817,3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1,556)	(608,04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1,791	\$ 209,3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餘額	\$ 814,265	(\$ 580,905)	\$ 233,36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112	-	11,112
利息費用(收入)	12,109	(8,718)	3,391
認列於損益	23,221	(8,718)	14,5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842)	(7,842)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27)	-	(2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714	-	5,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687	(7,842)	(2,15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30,000)	(\$ 30,000)
福利支付	(25,818)	19,416	(6,40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817,355</u>	<u>(608,049)</u>	<u>209,30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187	-	10,187
利息費用(收入)	<u>12,066</u>	<u>(9,025)</u>	<u>3,041</u>
認列於損益	<u>22,253</u>	<u>(9,025)</u>	<u>13,22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414)	(7,41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04	-	30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969	-	22,96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0,189)</u>	<u>-</u>	<u>(20,18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84</u>	<u>(7,414)</u>	<u>(4,330)</u>
雇主提撥	-	(36,000)	(36,000)
福利支付	<u>(29,345)</u>	<u>28,932</u>	<u>(41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13,347</u>	<u>(\$ 631,556)</u>	<u>\$ 181,79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2,968)	(\$ 24,024)
減少 0.25%	\$ 23,944	\$ 25,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3,705	\$ 24,887
減少 0.25%	(\$ 22,857)	(\$ 23,96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6,000	\$ 30,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 年	11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0	\$ 5,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80,102	380,102
已發行股本	\$ 3,801,023	\$ 3,801,02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199,151	\$ 1,199,151
公司債轉換溢價	252,910	252,910
庫藏股票交易	58,101	55,272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13,285	13,285
受贈資產	61	-
	\$ 1,523,508	\$ 1,520,618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填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3,31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771)	
現金股利	190,051	\$ 0.5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因 104 年度虧損，故於彌補虧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464 仟元後，不予分配。另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100,000 仟元，每股 0.263 元。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3,098	
特別盈餘公積	5,199	
現金股利	190,051	\$ 0.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利鑫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u>持有股數</u>	<u>帳面金額</u>	<u>市價</u>
106 年 12 月 31 日	5,658,911	\$ 85,167	\$ 85,167
105 年 12 月 31 日	5,658,911	\$ 67,058	\$ 67,058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

<u>性質別</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u>106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98,495	\$ 187,975	\$ 1,286,47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5,933	6,614	42,547
確定福利計畫	11,394	1,834	13,228
其他員工福利	181,920	24,160	206,080
折舊費用	746,896	64,591	811,487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5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81,455	\$ 186,068	\$ 1,167,52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3,083	6,261	39,344
確定福利計畫		12,347	2,156	14,503
其他員工福利		162,595	22,623	185,218
折舊費用		768,110	65,669	833,779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2,617 人及 2,398 人。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10%	\$ 21,305	10%	\$ 22,820
董事酬勞	2%	4,261	2%	4,56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19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0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03	15,532
	11,028	15,532
遞延所得稅	45,470	(47,85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6,498	(\$ 32,32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1,872	\$ 34,140
永久性差異	20,617	(81,993)
暫時性差異	(8)	2,391
當年度產生（抵用）之虧損扣抵	(45,462)	45,4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06	-
遞延所得稅	45,470	(47,85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03</u>	<u>15,5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6,498</u>	<u>(\$ 32,321)</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6,837 仟元及 206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0,159	\$ -	(\$ 737)	\$ 19,42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224	(595)	-	7,629
應付休假給付	5,798	1,977	-	7,775
負債準備	5,000	(1,084)	-	3,916
兌換損失	<u>164</u>	<u>(164)</u>	<u>-</u>	<u>-</u>
	39,345	134	(737)	38,742
虧損扣抵	<u>45,462</u>	<u>(45,462)</u>	<u>-</u>	<u>-</u>
	<u>\$ 84,807</u>	<u>(\$ 45,328)</u>	<u>(\$ 737)</u>	<u>\$ 38,74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折舊方式差異	\$ 1,025	(\$ 172)	\$ -	\$ 853
兌換利益	<u>-</u>	<u>314</u>	<u>-</u>	<u>314</u>
	<u>\$ 1,025</u>	<u>\$ 142</u>	<u>\$ -</u>	<u>\$ 1,167</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0,525	\$ -	(\$ 366)	\$ 20,15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79	1,445	-	8,224
應付休假給付	6,475	(677)	-	5,798
負債準備	3,552	1,448	-	5,000
兌換損失	161	3	-	164
	37,492	2,219	(366)	39,345
虧損扣抵	-	45,462	-	45,462
	<u>\$ 37,492</u>	<u>\$ 47,681</u>	<u>(\$ 366)</u>	<u>\$ 84,8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折舊方式差異	\$ 1,197	(\$ 172)	\$ -	\$ 1,025

(三)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 2,107,672</u>	<u>\$ 1,937,276</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4,251</u>	<u>\$ 174,493</u>
	(註)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6年度 (預計)	105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9.63%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歸屬普通股 股東之淨利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130,985	374,443	\$ 0.3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u>-</u>	<u>1,41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130,985	375,859	\$ 0.35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0,985</u>	<u>375,859</u>	<u>\$ 0.35</u>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33,140	374,443	\$ 0.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u>-</u>	<u>1,92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33,140	376,369	\$ 0.62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33,140</u>	<u>376,369</u>	<u>\$ 0.6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台中分處及中港分處承租多筆土地及地下室，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本公司之員工宿舍及部分運輸設備係向他人承租，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其租約到期可再續約，另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財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811	\$ 9,021
1 至 5 年	19,154	21,668
超過 5 年	<u>7,282</u>	<u>6,405</u>
	<u>\$ 35,247</u>	<u>\$ 37,094</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到 5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括於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優惠承購權。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均屬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449</u>	<u>\$ 33,591</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3,263,946	\$ 3,604,5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49	33,5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87	28,7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299,771	2,678,050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23%-27%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38%-4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變動1%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

貨幣種類	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美金	\$ 281	\$ 151
日幣	9	144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81,083	\$ 1,095,932
金融負債	15,580	47,55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82,169	1,367,024
金融負債	1,528,237	1,893,7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減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減1%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變動為1,461仟元及5,267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變動1%，106及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變動24仟元及336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下降，主因處分備供出售投資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

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例均為6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1,467,127仟元及1,376,025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u>106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754,976	\$ -	\$ -
浮動利率負債	524,378	630,259	373,600
固定利率負債	15,580	-	-
	<u>\$ 1,294,934</u>	<u>\$ 630,259</u>	<u>\$ 373,600</u>
<u>105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735,870	\$ -	\$ -
浮動利率負債	497,888	748,612	647,200
固定利率負債	47,556	-	-
	<u>\$ 1,281,314</u>	<u>\$ 748,612</u>	<u>\$ 647,2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美國菱生公司	子公司
寧波力源公司	子公司
利鑫公司	子公司
鴻谷公司	子公司
迅能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u>\$ 11,557</u>	<u>\$ 11,839</u>

對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係委託本公司代為加工產品所收取之加工收入，並無其他相似非關係人交易可資比較，收款條件原則為銷貨後 60 天採 T/T 方式收取。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u>\$ 204</u>	<u>\$ 1,838</u>

向子公司購入之原料，並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資比較，付款條件原則為進貨後 60 天採 T/T 方式支付。

(四) 營業費用－佣金支出

本公司與子公司訂定佣金契約；依約定本公司應按每月外銷至美洲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 2% 支付佣金予該公司（按美金計算）。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佣金支出分別為 7,407 仟元及 6,334 仟元，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付佣金分別為 1,820 仟元及 1,350 仟元。

(五)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租金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u>\$ 4,296</u>	<u>\$ 3,576</u>

主係出租機器設備及辦公室。

(六)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u>\$ 273</u>	<u>\$ 3</u>

(七) 應收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443</u>	<u>\$ 956</u>

(八)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u>	<u>\$ 293</u>

(九) 保證事項

被保證公司	保證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銀行借款	\$ 210,000	\$ 210,000
	銀行借款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本公司係以下列資產作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146,000</u>	<u>\$ 146,000</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1,332	\$ 52,296
退職後福利	810	926
	<u>\$ 52,142</u>	<u>\$ 53,2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47,026	\$ 2,195,067
其他流動資產	146,000	146,000
	<u>\$ 2,093,026</u>	<u>\$ 2,341,067</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362 仟元及 455 仟元
- (二) 本公司為關稅記帳保證等目的，由金融機構提供保證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 35,506</u>	<u>\$ 38,044</u>

-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74,651</u>	<u>\$ 210,260</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589	29.76	\$ 374,649	\$ 12,159	32.25	\$ 392,128
日幣	102,441	0.2642	27,065	47,924	0.2756	13,208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11,896	29.76	354,025	12,089	32.25	389,86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644	29.76	346,525	11,692	32.25	377,067
日幣	99,180	0.2642	26,203	100,012	0.2756	27,563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6 年度		105 年度	
	匯率	淨兌換 (損) 益	匯率	淨兌換 (損) 益
美金	29.76 (美金：新台幣)	\$ 2,019	32.25 (美金：新台幣)	(\$ 489)
日幣	0.2642 (日幣：新台幣)	(<u>170</u>)	0.2756 (日幣：新台幣)	(<u>486</u>)
		<u>\$ 1,849</u>		<u>(\$ 975)</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二六。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對象對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	年底 背書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額 (註)	證 額 對 背 書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屬 對 背 書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子 母 書 公 司 保 證	屬 對 背 書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屬 大 陸 地 區 保 證
		迅能公司	寧波力源公司														
0	本公司	迅能公司	寧波力源公司	子公司 曾孫公司	\$ 913,889 913,889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100,000 89,280 (美金 3,000)	\$ 146,000	- -	1,827,778 1,827,778	Y Y	Y Y	- -	- Y	- Y

註：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淨值 15%，最高限額為淨值 30%。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	有價證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目	年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 公	允	底
本公司	股票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逸昌公司) 鉅景公司 晶致公司 翔合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9	-	\$	75	2,449	-	\$	2,449	2,44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87	12		5,000	11,687	12		9,336	9,336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2		527	7,500	2		5,348	5,348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5	-	-		-	-	
利鑫公司	股票 本公司 逸昌公司 豐澤公司 安威公司 全能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167	1		5,659	85,167	1		85,167	85,167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97	-		150	4,897	-		4,897	4,897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80	20		1,200	10,880	20		13,930	13,93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88	11		1,339	3,788	11		3,045	3,0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1	-	-		-	-	

註一：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三及四。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目本	始年	投資底年	資去底年	金額年	年底股	底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投資(損)益	列(損)益
										數比	%率				
本公司	薩摩亞菱生公司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	\$ 1,542,268	\$ 1,482,068	48,000	100	\$ 292,657	(85,575)	(85,575)					
	鴻谷公司	台灣新竹縣	積體電路之測試	230,146	230,146	22,923	64	296,866	31,224	19,880					
	迅能公司	台灣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352,912	352,912	35,291	97	153,963	(96,829)	93,692					
	利鑫公司(註一)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	100	47,462	(11,433)	11,433					
	德利勤公司(註二)	台灣新竹縣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組件製造	53,483	53,483	5,348	78	20,937	(25)	(20)					
	美國菱生公司	美國加州	仲介業務	32,311	32,311	1,000	100	59,798	440	440					
	歐尼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1,687	1,687	50	100	1,579	4	4					
利鑫公司	奇峰公司(註二)	台中市	生產及加工電子零組件	24,000	24,000	2,400	30	-	-	-					
	迅能公司	台灣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5,861	5,861	634	2	2,766	(96,829)	1,684					
薩摩亞菱生公司	德利勤公司	台灣新竹縣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組件製造	14,192	14,192	1,419	21	5,556	(25)	(5)					
	立縣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542,268	1,482,068	48,000	100	292,657	(85,575)	(85,575)					

註一：利鑫公司帳面金額已減除轉列庫藏股票。

註二：德利勤公司及奇峰公司帳面金額已減除累計減損。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四。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投資金額	本年年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年年投資(損)益	年度認列(損)益	年底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寧波力源公司	各型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	美金 48,000	(註一)	\$ 1,482,068 (美金 46,000)	\$ 60,200 (美金 2,000)	\$ -	\$ 1,542,268 (美金 48,000)	(\$ 85,575)	100%	(\$ 85,575)	85,575	\$ 292,657	\$ -	

本年底陸地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美金 49,000	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規
本年底陸地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 1,542,268 (美金 48,000)	定審額(註三)
本年底陸地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 3,655,555	額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菱生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菱生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菱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菱生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菱生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菱生集團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淨額為 1,293,794 仟元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而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應收帳款相關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七。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可回收性之程序，包括檢視當年度交易及收款狀況等相關資料及期後收款情形。
2. 評估群組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包括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菱生集團之存貨呆滯與跌價提列政策，係按存貨庫齡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進行評價。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餘額為 462,010 仟元。由於考量決定淨變現價值參數及呆滯提列比率等假設時均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存貨評價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對管理階層擬定之會計政策取得適當之瞭解，評估變動銷售費用率及預期銷售價格假設之合理性，並抽樣核算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2. 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庫齡，另將提列呆滯、過時存貨跌價損失之會計政策與以前年度比較、分析差異原因及核對用以計算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數據並比較歷史提列金額與實際處分時損失認列之差異情形，以評估對存貨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適當。
3.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存貨之存在性與完整性；並於觀察存貨盤點時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成本是否已適當調整。

其他事項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菱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菱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菱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菱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菱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菱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菱生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麗冬



會計師 蔣淑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90,502		19	\$ 1,799,825		1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13,856		-	17,80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七)	1,293,794		14	1,293,670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513,503		6	781,362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7,969		-	17,990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462,010		5	414,33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八)	269,115		3	263,097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360,749		47	4,588,074		4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7,346		-	37,168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33,855		-	53,31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4,797,985		51	4,856,970		5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3,082		1	91,45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988		-	1,9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85,225		1	52,41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69,481		53	5,093,261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9,330,230		100	\$ 9,681,33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337,285		4	\$ 238,476		3
2170	應付帳款	276,152		3	287,418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二一及二七)	621,780		7	577,86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9,126		-	11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3,036		-	29,41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472,684		5	478,359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797		-	38,7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73,860		19	1,650,411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1,099,536		12	1,480,69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167		-	1,0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90,188		2	216,867		2
2645	存入保證金	978		-	9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91,869		14	1,699,569		18
2XXX	負債總計	3,065,729		33	3,349,980		3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801,023		41	3,801,023		39
3200	資本公積	1,523,508		16	1,520,618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5,987		4	322,67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2,488		1	125,25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12,440		5	588,998		6
3400	其他權益	(36,439)		-	(13,130)		-
3500	庫藏股票	(176,415)		(2)	(176,415)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092,592		65	6,169,026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171,909		2	162,329		1
3XXX	權益總計	6,264,501		67	6,331,355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330,230		100	\$ 9,681,33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6,063,665	100	\$ 5,622,3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5,398,025	89	4,959,884	88
5900	營業毛利	665,640	11	662,491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60,875	1	63,761	1
6200	管理費用	285,920	5	284,14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0,860	3	191,73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7,655	9	539,640	10
6900	營業淨利	127,985	2	122,85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2,572	-	11,309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0,497	-	4,026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1,199	-	14,08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	46,558	1	39,769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四）	16,129	-	2,843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及十）	25,121	-	29,508	1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四）	(1,391)	-	5,010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	(19,359)	-	(21,885)	-
7590	什項支出	(136)	-	(190)	-
76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一）	(19,463)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727	1	84,470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99,712	3	\$ 207,321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u>58,837</u>	<u>1</u>	<u>(23,664)</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40,875</u>	<u>2</u>	<u>230,985</u>	<u>4</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3,303	-	1,63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u>(562)</u>	<u>-</u>	<u>(278)</u>	<u>-</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u>2,741</u>	<u>-</u>	<u>1,356</u>	<u>-</u>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900)</u>	<u>-</u>	<u>(32,334)</u>	<u>-</u>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	<u>(12,409)</u>	<u>-</u>	<u>(1,683)</u>	<u>-</u>
8360		<u>(23,309)</u>	<u>-</u>	<u>(34,01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0,568)</u>	<u>-</u>	<u>(32,661)</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0,307</u>	<u>2</u>	<u>\$ 198,324</u>	<u>4</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0,985	2	\$ 233,140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9,890</u>	<u>-</u>	<u>(2,155)</u>	<u>-</u>
8600		<u>\$ 140,875</u>	<u>2</u>	<u>\$ 230,985</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0,727	2	\$ 200,63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9,580</u>	<u>-</u>	<u>(2,313)</u>	<u>-</u>
8700		<u>\$ 120,307</u>	<u>2</u>	<u>\$ 198,324</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0.35		\$ 0.62	
9850	稀 釋	\$ 0.35		\$ 0.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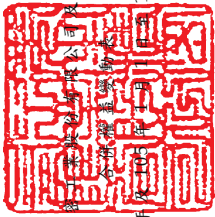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十)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	庫藏股票 (附註二十)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2,673	\$ 1,619,202	\$ 31,799	\$ 10,912	\$ 163,644	\$ 6,231,542
B3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C15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變動數	—	(73)	—	—	998	(998)
M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00,000)	—	—	—	(100,000)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489	—	—	—	1,489
D1	105 年度淨利 (損)	—	—	233,140	—	(2,155)	230,985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514	(1,683)	(158)	(32,66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34,654	(1,683)	(2,313)	198,32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2,673	1,520,618	535	(12,595)	162,329	6,331,355
B1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23,314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2,771)	—	—	—	—	—
	現金股利	—	(190,051)	—	—	—	(190,051)
C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M1	因受贈贈與產生者	—	61	—	—	—	6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829	—	—	—	2,829
D1	106 年度淨利	—	—	130,985	—	9,890	140,875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0,900)	(12,409)	(310)	(20,56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4,036	(12,409)	9,580	120,30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5,987	1,523,508	11,435	(25,004)	171,909	6,264,501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9,712	\$ 207,3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76,040	1,008,738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8,480	10,812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660)	700
A20900	利息費用	19,359	21,885
A21200	利息收入	(12,572)	(11,309)
A21300	股利收入	(1,199)	(14,0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129)	(2,84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25,121)	(29,508)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463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27	8,68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5,073)	(203)
A32200	提列 (迴轉) 負債準備	(6,378)	8,518
A30000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30	9,616
A31150	應收帳款	(4,111)	(107,23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4,315	(466,284)
A31200	存 貨	(49,417)	(62,2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13)	25,910
A32150	應付帳款	(8,535)	50,74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621	79,4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71)	6,76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376)	(22,0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55,092	723,4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434	11,0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389)	(22,1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73)	(36,9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6,164</u>	<u>675,46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2,534	\$ 228,25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5,803)	(131,4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319	3,472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0)	9,30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911)	(8,01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9,095)	(132,03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199</u>	<u>14,08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86,817)</u>	<u>(16,37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1,497,742	837,761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1,391,265)	(982,933)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09,200	279,149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96,029)	(326,071)
C03100	收取(返還)存入保證金	54	(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7,222)	(98,511)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	<u>61</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7,459)</u>	<u>(290,67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11)</u>	<u>(7,67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9,323)	360,7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99,825</u>	<u>1,439,08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90,502</u>	<u>\$1,799,8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樹泉



經理人：楊順卿



會計主管：賴銘為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4 月設立於台中加工出口區，並於同年 7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各型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4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	\$ 39,005	\$ 39,0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7,346	(7,34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u>33,855</u>	<u>(33,855)</u>	<u>-</u>
資產影響	<u>\$ 41,201</u>	<u>(\$ 2,196)</u>	<u>\$ 39,005</u>
未分配盈餘	\$ 512,440	\$ 59,063	\$ 571,503
其他權益	<u>(36,439)</u>	<u>(61,259)</u>	<u>(97,698)</u>
權益影響	<u>\$ 476,001</u>	<u>(\$ 2,196)</u>	<u>\$ 473,805</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封裝測試合約，所承諾之各項勞務皆有單獨售價，依 IFRS 15 判斷該客戶合約為二項履約義務，並將其區分為封裝服務及測試服務。適用 IFRS 15 前，合約係拆分為商品製造及測試服務。

適用 IFRS 15 後，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採剩餘價值法決定合約各組成部分所應認列之收入金額。

依客戶約定規格製造之商品若禁止作為其他用途，且於客戶提前終止該製造合約時，客戶須支付合併公司所發生之成本及合理利潤，於適用 IFRS 15 後，合併公司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於交付商品銷售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存貨	\$ 462,010	(\$ 104,191)	\$ 357,819
合約資產—流動	-	142,712	142,712
資產影響	<u>\$ 462,010</u>	<u>\$ 38,521</u>	<u>\$ 500,531</u>
未分配盈餘	\$ 512,440	\$ 38,509	\$ 550,949
其他權益	(<u>36,439</u>)	<u>12</u>	(<u>36,427</u>)
權益影響	<u>\$ 476,001</u>	<u>\$ 38,521</u>	<u>\$ 514,522</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四、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括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

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先進先出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封裝收入於完成封裝或交運時認列，測試收入於測試服務完成時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7	\$ 61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0,852	503,932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019,000	1,195,377
短期票券	<u>200,083</u>	<u>99,904</u>
	<u>\$ 1,790,502</u>	<u>\$ 1,799,825</u>
<u>年 利 率 (%)</u>		
銀行存款	0.001-0.28	0.001-0.15
銀行定期存款	0.13-1.205	0.22-1.21
短期票券	0.37	0.38

七、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301,408	\$ 1,302,885
減：備抵呆帳	<u>(7,614)</u>	<u>(9,215)</u>
	<u>\$ 1,293,794</u>	<u>\$ 1,293,67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249,573	\$ 1,239,893
90天以下	14,642	24,199
91至180天	30,877	33,363
181至365天	1,594	645
365天以上	<u>4,722</u>	<u>4,785</u>
合計	<u>\$ 1,301,408</u>	<u>\$ 1,302,885</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14,642	\$ 24,199
91至180天	30,877	33,363
181至365天	1,594	645
365天以上	<u>4,722</u>	<u>4,785</u>
合計	<u>\$ 51,835</u>	<u>\$ 62,992</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9,215	\$ 8,546
本年度提列(迴轉)	(660)	700
本年度實際沖銷	(929)	-
外幣換算差額	(12)	(31)
年底餘額	<u>\$ 7,614</u>	<u>\$ 9,215</u>

八、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491,895	\$ 765,403
應收退稅款	10,740	12,049
其他	<u>10,868</u>	<u>3,910</u>
	<u>\$ 513,503</u>	<u>\$ 781,362</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0.24-1.52	0.30-1.065

九、存 貨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原物料	\$ 313,654	\$ 272,162
製成品	101,558	92,383
在製品	43,992	48,646
商 品	<u>2,806</u>	<u>1,139</u>
	<u>\$ 462,010</u>	<u>\$ 414,330</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5,398,025 仟元及 4,959,884 仟元。

營業成本包括下列項目：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下腳收入	\$ 45,824	\$ 35,405
存貨跌價損失	(827)	(8,685)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7,346</u>	<u>\$ 37,168</u>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年 3 月及 105 年 8 月以 42,534 仟元及 228,251 仟元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分別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5,121 仟元及 29,508 仟元。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鉅景公司)	\$ 11,687	\$ 21,250
豐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豐澤公司)	10,880	10,880
晶致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晶致公司)	7,500	7,500
安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葳公司)	3,788	13,388
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能公司)	-	300
翔合化合物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翔合公司)	-	-
	<u>\$ 33,855</u>	<u>\$ 53,318</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鉅景公司於105年4月12日起停止在證券商處所買賣，故合併公司將其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翔合公司因以往年度持續虧損，合併公司於98年度已將對其之投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豐澤公司及全能公司因持續虧損，合併公司於104年度分別認列3,400仟元及2,200仟元之減損損失。另鉅景公司、安葳公司及全能公司因持續虧損，合併公司於106年度對其之投資分別認列9,563仟元、9,600仟元及300仟元之減損損失。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持 股 (權) 百 分 比</u>	
		<u>106年</u> <u>12月31日</u>	<u>105年</u> <u>12月31日</u>
本公司	Lingsen Holding (Samoa) Inc. (薩摩亞菱生公司)	100	100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谷公司)	64	6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迅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迅能公司)	97	97
	利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利鑫公司)	100	100
	Lingsen America Inc. (美國菱生公司)	100	100
	德利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利勤公司)	78	78
	Oxney Trading Limited (歐尼公司)	100	100
利鑫公司	迅能公司	2	2
	德利勤公司	21	21
薩摩亞菱生公司	Li Yuan Investments Co., Ltd. (立驥公司)	100	100
立驥公司	寧波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寧波力源公司)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營業所在地及業務性質，參閱附表四及五。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鴻谷公司	36	36

以下鴻谷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31,648	\$ 184,062
非流動資產	499,191	491,641
流動負債	(158,176)	(144,985)
非流動負債	(106,405)	(94,833)
權 益	\$ 466,258	\$ 435,885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96,866	\$ 277,528
鴻谷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69,392</u>	<u>158,357</u>
	<u>\$ 466,258</u>	<u>\$ 435,885</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 501,672</u>	<u>\$ 426,080</u>
本年度淨利	\$ 31,224	\$ 1,295
其他綜合損益	(852)	(433)
綜合損益總額	<u>\$ 30,372</u>	<u>\$ 862</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9,880	\$ 824
鴻谷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1,344</u>	<u>471</u>
	<u>\$ 31,224</u>	<u>\$ 1,29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9,338	\$ 549
鴻谷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1,034</u>	<u>313</u>
	<u>\$ 30,372</u>	<u>\$ 86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2,081	\$ 84,666
投資活動	(95,175)	(35,445)
籌資活動	<u>16,889</u>	<u>(47,187)</u>
淨現金流入	<u>\$ 23,795</u>	<u>\$ 2,034</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股權 %	金 額	股權 %
<u>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奇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峰公司)	\$ 11,417	30	\$ 11,417	30
減：累計減損	(11,417)		(11,417)	
	<u>\$ -</u>		<u>\$ -</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奇峰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127,534	\$ -	\$ -	\$ -	\$ -	\$ -	\$ -	\$ 127,534
房屋及建築	3,474,987	28,287	204,737	-	(9,845)	-	(9,845)	3,288,692
機器設備	7,072,672	734,914	1,609,415	92,188	305,689	-	305,689	6,596,048
運輸設備	26,501	-	1,351	-	(21)	-	(21)	25,129
生財器具	62,882	10,194	5,160	-	(27)	-	(27)	67,889
其他設備	344,308	67,436	117,749	1,252	(1,067)	-	(1,067)	294,180
未完工程	-	3,420	-	-	-	-	-	3,420
成本合計	<u>11,108,884</u>	<u>\$ 844,251</u>	<u>\$ 1,938,412</u>	<u>\$ 93,440</u>	<u>\$ 294,729</u>	<u>\$ -</u>	<u>\$ -</u>	<u>10,402,89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274,518	\$ 139,513	\$ 190,806	\$ -	(\$ 5,344)	-	(\$ 5,344)	1,217,881
機器設備	4,627,359	752,961	1,609,265	-	307,072	-	307,072	4,078,127
運輸設備	19,368	2,261	1,351	-	(7)	-	(7)	20,271
生財器具	25,094	9,355	5,160	-	(12)	-	(12)	29,277
其他設備	187,834	71,950	117,640	-	(534)	-	(534)	141,610
累計折舊合計	<u>6,134,173</u>	<u>\$ 976,040</u>	<u>\$ 1,924,222</u>	<u>\$ -</u>	<u>\$ 301,175</u>	<u>\$ -</u>	<u>\$ -</u>	<u>5,487,166</u>
累計減損								
土 地	59,787	\$ -	\$ -	\$ -	\$ -	\$ -	\$ -	59,787
房屋及建築	57,954	-	-	-	-	-	-	57,954
累計減損合計	<u>117,74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117,741</u>
	<u>\$ 4,856,970</u>							<u>\$ 4,797,985</u>
105 年度								
成 本								
土 地	\$ 127,534	\$ -	\$ -	\$ -	\$ -	\$ -	\$ -	\$ 127,534
房屋及建築	3,339,849	12,112	39,346	204,655	(42,283)	-	(42,283)	3,474,987
機器設備	7,775,713	23,196	540,783	137,318	(322,772)	-	(322,772)	7,072,672
運輸設備	30,015	-	3,401	-	(113)	-	(113)	26,501
生財器具	61,625	4,027	2,649	-	(121)	-	(121)	62,882
其他設備	336,247	48,364	43,792	7,718	(4,229)	-	(4,229)	344,308
未完工程	165,783	37,719	-	(203,502)	-	-	-	-
成本合計	<u>11,836,766</u>	<u>\$ 125,418</u>	<u>\$ 629,971</u>	<u>\$ 146,189</u>	<u>(\$ 369,518)</u>	<u>\$ -</u>	<u>(\$ 369,518)</u>	<u>11,108,884</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196,101	\$ 140,791	\$ 39,346	\$ -	(\$ 23,028)	-	(\$ 23,028)	1,274,518
機器設備	4,694,519	790,010	540,566	-	(316,604)	-	(316,604)	4,627,359
運輸設備	19,911	2,781	3,293	-	(31)	-	(31)	19,368
生財器具	19,398	8,399	2,649	-	(54)	-	(54)	25,094
其他設備	166,669	66,757	43,488	-	(2,104)	-	(2,104)	187,834
累計折舊合計	<u>6,096,598</u>	<u>\$ 1,008,738</u>	<u>\$ 629,342</u>	<u>\$ -</u>	<u>(\$ 341,821)</u>	<u>\$ -</u>	<u>(\$ 341,821)</u>	<u>6,134,173</u>
累計減損								
土 地	59,787	\$ -	\$ -	\$ -	\$ -	\$ -	\$ -	59,787
房屋及建築	57,954	-	-	-	-	-	-	57,954
累計減損合計	<u>117,74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117,741</u>
	<u>\$ 5,622,427</u>							<u>\$ 4,856,97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45至50年
水電空調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7年
運輸設備	5至7年
生財器具	3至7年
其他設備	3至7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其他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八）	\$ 146,874	\$ 146,869
用品盤存	63,250	58,578
留抵稅額	24,395	18,819
預付款項	16,720	13,319
代付款	12,558	23,560
進項稅額	3,363	752
其 他	1,955	1,200
	<u>\$ 269,115</u>	<u>\$ 263,097</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67,179	\$ 31,590
長期預付租賃款	9,238	9,812
其 他	8,808	11,015
	<u>\$ 85,225</u>	<u>\$ 52,417</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189,280	\$ 96,750
進出口融資借款	148,005	141,726
	<u>\$ 337,285</u>	<u>\$ 238,476</u>
<u>年利率（%）</u>		
信用借款	1.54-3.99	2.12-3.32
進出口融資借款	1.89-2.40	1.74-2.17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409,529	\$ 1,743,667
信用借款	<u>162,691</u>	<u>215,382</u>
	1,572,220	1,959,04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2,684</u>)	(<u>478,359</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1,099,536</u>	<u>\$ 1,480,690</u>
<u>年利率 (%)</u>		
抵押借款	0.67-1.90	0.67-1.90
信用借款	0.67-1.95	0.67-1.95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6,058	\$ 231,241
應付工廠用品費	156,485	154,658
應付休假給付	52,074	53,54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0,278	27,561
應付設備款	25,299	7,200
其他	<u>111,586</u>	<u>103,655</u>
	<u>\$ 621,780</u>	<u>\$ 577,860</u>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負債準備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9,414	\$ 20,896
本年度提列(迴轉)	(<u>6,378</u>)	<u>8,518</u>
年底餘額	<u>\$ 23,036</u>	<u>\$ 29,41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鴻谷公司、德利勤公司及迅能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寧波力源公司係參加由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劃。該計劃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劃之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列為當年度費用。

美國菱生公司尚未訂定退休辦法及制度。

利鑫公司、薩摩亞菱生公司、歐尼公司及立駟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或無員工，無退休辦法及制度。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鴻谷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鴻谷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及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32,828	\$ 835,5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2,640)	(618,7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0,188</u>	<u>\$ 216,86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餘額	<u>\$ 831,745</u>	<u>(\$ 591,161)</u>	<u>\$ 240,58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112	-	11,112
利息費用(收入)	<u>12,415</u>	<u>(8,900)</u>	<u>3,515</u>
認列於損益	<u>23,527</u>	<u>(8,900)</u>	<u>14,62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758)	(7,758)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27)	-	(2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 435	\$ -	\$ 43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716</u>	<u>-</u>	<u>5,71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124</u>	<u>(7,758)</u>	<u>(1,634)</u>
雇主提撥	-	(30,308)	(30,308)
福利支付	<u>(25,818)</u>	<u>19,416</u>	<u>(6,40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835,578</u>	<u>(618,711)</u>	<u>216,86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187	-	10,187
利息費用(收入)	<u>12,357</u>	<u>(9,198)</u>	<u>3,159</u>
認列於損益	<u>22,544</u>	<u>(9,198)</u>	<u>13,3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354)	(7,35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04	-	30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3,417	-	23,41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9,670)</u>	<u>-</u>	<u>(19,6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051</u>	<u>(7,354)</u>	<u>(3,303)</u>
雇主提撥	-	(36,309)	(36,309)
福利支付	<u>(29,345)</u>	<u>28,932</u>	<u>(41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32,828</u>	<u>(\$ 642,640)</u>	<u>\$ 190,18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1.45%	1.50%-1.6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2.75%	2.00%-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23,707)	(\$ 24,741)
減少 0.25%	\$ 24,719	\$ 25,82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4,472	\$ 25,633
減少 0.25%	(\$ 23,593)	(\$ 24,68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6,309	\$ 30,30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17 年	11-17 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 <u>5,000,000</u>	\$ <u>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80,102</u>	<u>380,102</u>
已發行股本	\$ <u>3,801,023</u>	\$ <u>3,801,02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199,151	\$ 1,199,151
公司債轉換溢價	252,910	252,910
庫藏股票交易	58,101	55,272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13,285	13,285
受贈資產	61	-
	<u>\$ 1,523,508</u>	<u>\$ 1,520,61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填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3,31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771)	
現金股利	190,051	\$ 0.5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因 104 年度虧損，故於彌補虧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464 仟元後，不予分配。另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100,000 仟元，每股 0.263 元。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派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3,098	
特別盈餘公積	5,199	
現金股利	190,051	\$ 0.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迅能公司於 105 年 8 月辦理減資 654,844 仟元以彌補 104 年度之累積虧損；並同時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93% 增加至 9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五) 庫藏股票

利鑫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市價
106年12月31日	5,658,911	<u>\$ 85,167</u>	<u>\$ 85,167</u>
105年12月31日	5,658,911	<u>\$ 67,058</u>	<u>\$ 67,058</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272,525	\$ 267,653	\$ 1,540,17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6,275	10,613	56,888
確定福利計畫	11,476	1,870	13,346
其他員工福利	203,339	33,958	237,297
折舊費用	901,035	75,005	976,040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1,144,141	261,301	1,405,44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3,074	10,045	53,119
確定福利計畫	12,434	2,193	14,627
其他員工福利	182,724	31,366	214,090
折舊費用	932,049	76,689	1,008,738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及106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0%	\$ 21,305	10%	\$ 22,820
董事酬勞	2%	4,261	2%	4,56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43	\$ 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79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481</u>	<u>15,532</u>
	11,003	15,558
遞延所得稅	<u>47,834</u>	(<u>39,2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8,837</u>	(<u>\$ 23,6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3,951	\$ 35,245
永久性差異	21,869	(81,943)
暫時性差異	(4,515)	(953)
當年度產生（抵用）之虧損扣抵	(50,979)	45,5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79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2,268	41,603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35,551)	(39,518)
遞延所得稅	47,834	(39,22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481</u>	<u>15,5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8,837</u>	(<u>\$ 23,664</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7,499 仟元及 206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443	(\$ 32)	(\$ 562)	\$ -	\$ 20,84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224	(595)	-	-	7,629
應付休假給付	5,798	1,977	-	-	7,775
負債準備	5,000	(1,084)	-	-	3,916
其他	877	(204)	-	(53)	620
	41,342	62	(562)	(53)	40,789
虧損扣抵	50,110	(47,817)	-	-	2,293
	<u>\$ 91,452</u>	<u>(\$ 47,755)</u>	<u>(\$ 562)</u>	<u>(\$ 53)</u>	<u>\$ 43,08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折舊方式差異	\$ 1,025	(\$ 172)	\$ -	\$ -	\$ 853
其他	63	251	-	-	314
	<u>\$ 1,088</u>	<u>\$ 79</u>	<u>\$ -</u>	<u>\$ -</u>	<u>\$ 1,167</u>
105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752	(\$ 31)	(\$ 278)	\$ -	\$ 21,44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79	1,445	-	-	8,224
應付休假給付	6,475	(677)	-	-	5,798
負債準備	3,552	1,448	-	-	5,000
其他	666	221	-	(10)	877
	39,224	2,406	(278)	(10)	41,342
虧損扣抵	13,403	36,707	-	-	50,110
	<u>\$ 52,627</u>	<u>\$ 39,113</u>	<u>(\$ 278)</u>	<u>(\$ 10)</u>	<u>\$ 91,45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折舊方式差異	\$ 1,197	(\$ 172)	\$ -	\$ -	\$ 1,025
其他	-	63	-	-	63
	<u>\$ 1,197</u>	<u>(\$ 109)</u>	<u>\$ -</u>	<u>\$ -</u>	<u>\$ 1,088</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到 期 年 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 年度	\$ -	\$ 20,577
107 年度	102,357	102,357
108 年度	151,742	151,742
109 年度	264,930	264,930
110 年度	228,296	159,521
111 年度	131,944	131,944
112 年度	136,913	145,702
113 年度	143,636	143,636
114 年度	127,855	136,883
115 年度	119,192	119,192
116 年度	122,792	-
	<u>\$ 1,529,657</u>	<u>\$ 1,376,484</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最後扣抵年限	鴻 谷 公 司	迅 能 公 司	德 利 勤 公 司	寧 波 力 源 公 司
107 年	\$ -	\$ 97,299	\$ 122	\$ 4,936
108 年	-	144,835	289	6,618
109 年	-	171,417	6,135	87,378
110 年	-	134,711	24,810	68,775
111 年	-	105,558	26,386	-
112 年	4,463	116,449	20,464	-
113 年	-	112,206	31,430	-
114 年	9,028	127,847	8	-
115 年	-	119,180	12	-
116 年	-	122,767	25	-
	<u>\$ 13,491</u>	<u>\$1,252,269</u>	<u>\$ 109,681</u>	<u>\$ 167,707</u>

(五)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 2,107,672</u>	<u>\$ 1,937,276</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 114,251	\$ 174,493
利鑫公司	11,798	10,901
鴻谷公司	3,639	3,639
迅能公司	62	62
德利勤公司	-	-
	(註)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均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6 年度 (預計)	105 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	(註)	29.63%
鴻谷公司	(註)	5.80%

利鑫公司、迅能公司及德利勤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因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

(八) 國外子公司之所得稅相關資訊

寧波力源公司依中國當地稅法規定計算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無應負擔之所得稅。

薩摩亞菱生公司、歐尼公司及立驥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於當地註冊之公司之境外所得免稅。

美國菱生公司依美國當地稅法規定計算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三、每股盈餘

	歸屬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0,985	374,443	<u>\$ 0.3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u>-</u>	<u>1,41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0,985	375,859	<u>\$ 0.35</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30,985</u>	<u>375,859</u>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33,140	374,443	<u>\$ 0.6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u>-</u>	<u>1,92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33,140	376,369	<u>\$ 0.62</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33,140</u>	<u>376,36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台中分處及中港分處承租多筆土地及地下室，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合併公司於台灣及中國大陸之廠房、辦公室、員工宿舍及部分機器與運輸設備係向他人承租，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其租約到期可再續約，另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承租財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274	\$ 24,319
1至5年	41,807	22,922
超過5年	7,282	6,404
	<u>\$ 67,363</u>	<u>\$ 53,645</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括於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均屬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7,346</u>	<u>\$ 37,168</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3,760,517	\$ 4,041,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346	37,1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855	53,31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808,415	3,063,727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23%-27%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38%-42%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變動1%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

貨幣種類	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美金	\$ 717	\$ 496
日幣	5	150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

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26,852	\$ 1,161,554
金融負債	115,580	47,55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95,717	1,542,898
金融負債	1,793,925	2,149,96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減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減1%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變動為1,982仟元及6,071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變動1%，106及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變動73仟元及372仟元。

合併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下降，主因處分備供出售投資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9% 及 5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1,756,647 仟元及 1,755,525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短於1年</u>	<u>1至3年</u>	<u>3年以上</u>
<u>106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897,932	\$ -	\$ -
浮動利率負債	694,389	693,926	405,610
固定利率負債	<u>115,580</u>	<u>-</u>	<u>-</u>
	<u>\$ 1,707,901</u>	<u>\$ 693,926</u>	<u>\$ 405,610</u>
<u>105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865,278	\$ -	\$ -
浮動利率負債	669,279	822,990	657,700
固定利率負債	<u>47,556</u>	<u>-</u>	<u>-</u>
	<u>\$ 1,582,113</u>	<u>\$ 822,990</u>	<u>\$ 657,7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3,094	\$ 63,214
退職後福利	<u>1,320</u>	<u>1,372</u>
	<u>\$ 64,414</u>	<u>\$ 64,58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提供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內銷進口稅費保證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58,900	\$ 2,535,644
其他流動資產	<u>146,874</u>	<u>146,869</u>
	<u>\$ 2,505,774</u>	<u>\$ 2,682,51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口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362 仟元及 455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為關稅記帳保證等目的，由金融機構提供保證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 35,506</u>	<u>\$ 38,044</u>

- (三)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76,965</u>	<u>\$ 210,715</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貨幣性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美金	\$ 17,363	29.76	\$516,723	\$ 16,789	32.25	\$541,445
日幣	102,441	0.2642	27,065	47,924	0.2756	13,208
<u>金融負債</u>						
美金	14,953	29.76	445,001	15,250	32.25	491,813
日幣	100,604	0.2642	26,580	102,483	0.2756	28,244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匯率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29.76 (美金：新台幣)		\$ 1,518	32.25 (美金：新台幣)	\$ 461
美金	6.5342 (美金：人民幣)		2,367	6.937 (美金：人民幣)	(186)
日幣	0.2642 (日幣：新台幣)		(170)	0.2756 (日幣：新台幣)	(486)
日幣	0.0580 (日幣：人民幣)		9	0.0593 (日幣：人民幣)	96
			<u>\$ 3,724</u>		<u>(\$ 115)</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三。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積體電路封測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積體電路封測	\$ 5,939,496	\$ 5,531,808	\$ 212,042	\$ 215,811
其 他	124,169	90,567	(84,057)	(92,960)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 6,063,665</u>	<u>\$ 5,622,375</u>	127,985	122,851
處分投資利益			25,121	29,5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16,129	2,843
利息收入			12,572	11,309
租金收入			10,497	4,026
股利收入			1,199	14,080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46,558	39,7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19,463)	-
利息費用			(19,359)	(21,885)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391)	5,010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136)	(1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 199,712</u>	<u>\$ 207,321</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 及 105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減損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之衡量為零。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均屬單一類別產品。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歐洲及澳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亞洲	\$ 4,944,992	\$ 4,594,516	\$ 4,885,180	\$ 4,911,304
美洲	930,616	853,048	18	19
歐洲	186,800	173,228	-	-
非洲	1,257	148	-	-
澳洲	-	1,435	-	-
	<u>\$ 6,063,665</u>	<u>\$ 5,622,375</u>	<u>\$ 4,885,198</u>	<u>\$ 4,911,32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A客戶	\$ 943,717	16	\$ 879,464	16
B客戶	757,399	13	713,563	13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公司名稱	背書 保證 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額 (註)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	年底 背書 保證 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額 (註)	證 額 (背 書 保 限 額)	屬 母 子 公 司 保 證	子 母 公 司 保 證	屬 大 陸 地 區 保 證
0	本公司	迅能公司 寧波力源公司	子公司 曾孫公司	\$ 913,889 913,889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210,000 148,800 (美金 5,000)	\$ 100,000 89,280 (美金 3,000)	\$ 146,000	3 2	\$ 1,827,778 1,827,778	Y Y	- -	- Y	- Y

註：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淨值 15%，最高限額為淨值 30%。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	有價證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目	年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 公	允	底
本公司	股票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逸昌公司) 鉅景公司 晶致公司 翔合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9	75	\$	2,449	-	\$	2,449		2,44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87	5,000		11,687	12		9,336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527		7,500	2		5,348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5		-	-		-			
利鑫公司	股票 本公司(註二) 逸昌公司 豐澤公司 安威公司 全能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167	5,659		85,167	1		85,167		85,167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97	150		4,897	-		4,897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80	1,200		10,880	20		13,93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88	1,339		3,788	11		3,0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		-	-		-		-	

註一：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編號	交易易人	稱名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交	易	金	額	交	易	佔	合	併
						目	(註二)				總	營	收
											資	業	入
											產	之	(%)
												比	
												率	
0	本公司		美國菱生公司	1		佣金支出	\$ 7,407		60天			-	
			寧波力源公司	1		應付費用	1,820		60天			-	
			利鑫公司	1		營業收入	198		60天			-	
			鴻谷公司	1		其他收入	268		-			-	
			迅能公司	1		租金收入	36		-			-	
				1		租金收入	3,540		-			-	
				1		營業收入	11,359		60天			-	
						進貨	204		60天			-	
						其他收入	5		-			-	
						應收帳款	443		60天			-	
						租金收入	720		-			-	
1	迅能公司		鴻谷公司	2		租金支出	5,543		-			-	
						其他收入	318		-			-	
						其他應收款	23		-			-	
						其他流動資產	230		-			-	
						存出保證金	2,330		-			-	
			寧波力源公司	2		營業收入	17,417		60天			-	
						進貨	10,821		60天			-	
						應收帳款	3,948		60天			-	
						應付帳款	2,511		60天			-	
2	鴻谷公司		德利勤公司	2		租金收入	36		-			-	

註一：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股本	投資去年底	資去年	金額年底	年底股數	底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	本公司投資之	認列
本公司	薩摩亞菱生公司(註三)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	\$ 1,542,268	\$ 1,482,068	48,000	100	\$ 292,657	(\$ 85,575)	(\$ 85,575)	(85,575)		
	鴻谷公司(註三)	台灣新竹縣	積體電路之測試	230,146	230,146	22,923	64	296,866	31,224	19,880			
	迅能公司(註三)	台灣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352,912	352,912	35,291	97	153,963	(96,829)	(93,692)			
	利鑫公司(註一及三)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	100	47,462	(11,433)	(11,433)			
	德利勤公司(註二及三)	台灣新竹縣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組件製造	53,483	53,483	5,348	78	20,937	(25)	(20)			
	美國菱生公司(註三)	美國加州	仲介業務	32,311	32,311	1,000	100	59,798	440	440			
	歐尼公司(註三)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1,687	1,687	50	100	1,579	4	4			
利鑫公司	奇峰公司(註二)	台中市	生產及加工電子零組件	24,000	24,000	2,400	30	-	-	-			
	迅能公司(註三)	台灣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5,861	5,861	634	2	2,766	(96,829)	(1,684)			
薩摩亞菱生公司	德利勤公司(註三)	台灣新竹縣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組件製造	14,192	14,192	1,419	21	5,556	(25)	(5)			
	立駱公司(註三)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542,268	1,482,068	48,000	100	292,657	(85,575)	(85,575)			

註一：利鑫公司帳面金額已減除轉列庫藏股票。

註二：德利勤公司及奇峰公司帳面金額已減除累計減損。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五。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年年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年底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寧波力源公司(註四)	各型稱體電路之封裝、測試及光電產品	美金 48,000	(註一)	\$ 1,482,068 (美金 46,000)	\$ 60,200 (美金 2,000)	\$ -	\$ 1,542,268 (美金 48,000)	(\$ 85,575)	100%	(\$ 85,575)	\$ 292,657	-

本年年大陸赴	依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依經濟部核准	審金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審額
\$ 1,542,268 (美金 48,000)	美金 48,000	美金 49,000	美金 49,000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 3,655,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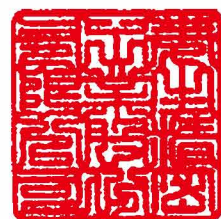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四：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樹泉





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NGSEN PRECISION INDUSTRIES, LTD.

